

# 长春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 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

长春市人民政府

2026年4月

# 目 录

第一篇 全力推动社会主义现代化新长春建设取得决定性进展.....	1
第一章 发展环境.....	1
第一节 “十四五”时期长春发展取得重大成就.....	1
第二节 “十五五”时期长春发展环境面临深刻复杂变化.....	4
第二章 指导方针.....	7
第一节 指导思想.....	8
第二节 必须遵循的原则.....	8
第三章 目标定位.....	10
第一节 发展定位.....	10
第二节 发展目标.....	12
第二篇 巩固壮大实体经济根基，构建体现长春特色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16
第四章 推进 3 大传统优势产业转型升级.....	16
第一节 推动汽车产业向新能源与智能网联转型.....	16
第二节 推动装备制造产业向智能化高端化转型.....	17
第三节 推动农产品加工产业向绿色精深加工转型.....	18
第五章 做大做强 4 个成长型新兴产业.....	19
第一节 做大做强新一代光电信息产业.....	19
第二节 做大做强生物医药和生命健康产业.....	20
第三节 做大做强绿色能源产业.....	21
第四节 做大做强现代文旅消费业.....	21
第六章 加快布局 7 个新赛道产业.....	23

第一节 加快布局高端医疗装备和创新药产业.....	23
第二节 加快布局航空航天及应用产业.....	23
第三节 加快布局低空经济产业.....	24
第四节 加快布局前沿新材料产业.....	25
第五节 加快布局新型半导体产业.....	25
第六节 加快布局具身智能产业.....	26
第七节 加快布局数字经济产业.....	26
第七章 促进生产性服务业优质高效发展.....	28
第一节 加快壮大生产性服务业规模.....	28
第二节 推进生产性服务业重点领域突破.....	29
第三节 创新生产性服务业融合发展模式.....	30
第八章 打造高质量发展重要平台引擎.....	30
第一节 高标准建设北湖未来科学城.....	30
第二节 高标准建设永春医药城.....	31
第三节 高标准建设长春国际航空博览城.....	31
第三篇 巩固发展长春区域创新中心地位，引领发展新质生产力.....	33
第九章 加强原始创新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	33
第一节 加强创新资源统筹和力量组织.....	33
第二节 攻克“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	35
第三节 提升产业科技创新能力.....	35
第十章 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	36
第一节 培育壮大科技创新企业.....	36

第二节 组建产业科技创新联合体.....	37
第十一章 推进科创体制机制创新.....	37
第一节 强化科技成果转化协同.....	38
第二节 加大科技成果转化激励.....	38
第三节 优化科技成果转化服务.....	39
第十二章 做好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	39
第一节 深化科教融合与产教融合.....	39
第二节 推动科技创新投入多元化.....	40
第三节 打造引才育才留才良好环境.....	41
第四篇 深入推进数字长春建设，提升数智化发展水平.....	42
第十三章 强化算力算法数据高效供给.....	42
第一节 提升算力支撑能力.....	42
第二节 加强模型算法创新.....	43
第三节 深化数据资源开发利用.....	43
第十四章 全方位推进数智技术赋能.....	43
第一节 推动经济数智化转型.....	44
第二节 创造美好数智化生活.....	44
第三节 加强政府数智化治理.....	45
第十五章 营造健康有序的发展生态.....	45
第一节 健全数据要素基础制度.....	45
第二节 完善科学有效监管机制.....	46
第五篇 牢牢把握新发展格局的战略基点，全方位扩大有效需求.....	48

第十六章 打造区域消费中心城市.....	48
第一节 优化消费场景.....	48
第二节 提升消费能级.....	49
第三节 培育优质品牌.....	50
第四节 营造消费环境.....	50
第十七章 积极扩大有效投资.....	51
第一节 优化投资结构.....	51
第二节 创新投融资机制.....	52
第三节 加强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	53
第十八章 完善现代商贸流通体系.....	53
第一节 加快融入和主动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	53
第二节 加快打造国家级物流枢纽.....	54
第三节 推动商贸业高质量发展.....	54
第四节 培育流通主体和流通环境.....	55
<b>第六篇 以经济体制改革为牵引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增强高质量发展动力活力</b> .....	57
第十九章 大力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	57
第一节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	57
第二节 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58
第三节 优化央地合作机制.....	59
第二十章 推动重点领域改革攻坚.....	59
第一节 推动开发区高质量发展.....	59

第二节 统筹推进财政金融改革.....	60
第三节 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	61
<b>第二十一章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b>	<b>61</b>
第一节 健全社会信用体系.....	62
第二节 营造公正透明的法治环境.....	62
<b>第七篇 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打造向北开放重要窗口.....</b>	<b>64</b>
<b>第二十二章 着力提升城市开放能级.....</b>	<b>64</b>
第一节 畅通对外开放通道.....	64
第二节 打造国际合作平台.....	65
第三节 推动长吉图开发开放.....	66
<b>第二十三章 深化国际经贸交流合作.....</b>	<b>67</b>
第一节 加强科技与产业合作.....	67
第二节 推动外资提质增量.....	68
第三节 促进外贸提质增效.....	68
<b>第二十四章 增强接轨国际服务能力.....</b>	<b>69</b>
第一节 提升制度型对外开放水平.....	70
第二节 优化国际化工作生活环境.....	70
<b>第八篇 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b>	<b>72</b>
<b>第二十五章 扛稳维护国家粮食安全重任.....</b>	<b>72</b>
第一节 实施黑土地保护与地力提升工程.....	72
第二节 提升粮食生产能力.....	73
第三节 持续推进长春农高区建设.....	74

第二十六章 健全农村要素保障和优化配置体制机制.....	75
第一节 稳定和完善农村土地承包关系.....	75
第二节 深化农业农村改革.....	75
第三节 创新乡村振兴投融资机制.....	76
第二十七章 着力推进和美乡村建设.....	76
第一节 加快推动城乡设施一体化.....	76
第二节 推进宜居宜业乡村建设.....	77
第三节 着力健全乡村治理体系.....	78
第四节 完善动态化帮扶机制.....	78
第二十八章 发展各具特色的县域经济.....	79
第一节 大力发展现代畜牧业.....	79
第二节 培育壮大特色农业.....	80
第三节 加快县域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80
第四节 推动县域产业差异化布局.....	81
第五节 分类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	82
第九篇 加快建设长春现代化都市圈，促进区域协调发展.....	84
第二十九章 优化都市圈空间布局.....	84
第一节 构建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发展格局.....	84
第二节 构建都市圈中心城市空间布局.....	88
第三十章 推动都市圈同城化发展.....	91
第一节 共建高效贯通的通勤圈.....	91
第二节 共建合作共兴的产业圈.....	92

第三节 共建宜居宜业的生活圈.....	93
第三十一章 辐射带动全省高质量发展.....	95
第一节 复制推广都市圈合作机制.....	95
第二节 深化产业协调发展.....	96
第三节 推动平台合作共享.....	96
第三十二章 加强国内多层次多领域联动发展.....	97
第一节 落实新时代东北全面振兴战略部署.....	97
第二节 加强与重大战略区域合作.....	99
第十篇 激发文化创新创造活力，加快建设文化强市.....	100
第三十三章 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100
第一节 常态化制度化推进理想信念教育.....	100
第二节 提高社会文明程度.....	101
第三节 加强网络文明建设.....	102
第三十四章 系统保护与活化利用历史文化资源.....	103
第一节 强化文化遗产系统性保护.....	103
第二节 促进文化遗产活化利用.....	104
第三节 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创新.....	105
第三十五章 大力繁荣文化事业.....	106
第一节 推动文艺创作繁荣发展.....	106
第二节 促进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发展.....	106
第三节 深入推进“文化惠民”工程.....	107
第四节 健全公共文化服务设施体系.....	107

第五节 创新公共文化资源运营.....	108
第三十六章 促进文化产业和文旅融合发展.....	108
第一节 加快发展文化产业.....	109
第二节 打造长春特色旅游品牌.....	109
第三节 扩大优质文旅服务供给.....	111
第十一篇 加大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加快建设幸福长春.....	113
第三十七章 完善人口发展战略.....	113
第一节 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	113
第二节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114
第三十八章 健全就业增收促进机制.....	115
第一节 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115
第二节 大力提升城乡居民收入水平.....	116
第三十九章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117
第一节 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117
第二节 大力发展医疗卫生健康事业.....	118
第三节 推动全民健身事业蓬勃发展.....	119
第四节 发展妇女儿童事业.....	120
第五节 全面促进青年发展.....	121
第四十章 持续完善社会保障体系.....	122
第一节 完善社会保险体系.....	122
第二节 完善社会救助体系.....	123
第三节 完善社会福利体系.....	123

第四节 完善住房保障体系.....	124
<b>第十二篇 践行人民城市理念，持续提升城市功能品质.....</b>	<b>126</b>
<b>第四十一章 优化市域总体格局.....</b>	<b>126</b>
第一节 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	126
第二节 筑牢空间发展基础.....	127
第三节 优化市域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127
第四节 塑造城市特色风貌格局.....	128
<b>第四十二章 持续推进城市更新.....</b>	<b>128</b>
第一节 强化城市空间指引.....	129
第二节 提升城市人居品质.....	129
第三节 推动公园城市建设.....	130
第四节 筑牢城市韧性根基.....	131
第五节 加快推进“六网”融合.....	132
<b>第四十三章 推动城市精细化治理.....</b>	<b>132</b>
第一节 推进城市治理方式转变.....	133
第二节 提升市容市貌品质.....	133
第三节 提升城市交通治理水平.....	134
<b>第十三篇 统筹生态环境保护和绿色低碳发展，加快建设美丽长春.....</b>	<b>135</b>
<b>第四十四章 扎实推进绿色低碳循环发展.....</b>	<b>135</b>
第一节 积极稳妥推进和实现碳达峰.....	135
第二节 大力推进生产方式绿色低碳转型.....	136
第三节 积极践行绿色低碳生活方式.....	137

第四十五章 深入实施污染防治攻坚.....	137
第一节 持续守护美丽蓝天.....	138
第二节 持续维护美丽碧水.....	138
第三节 持续强化土壤风险管控.....	139
第四十六章 强化生态系统保护修复.....	140
第一节 强化生态空间系统性保护.....	140
第二节 统筹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与修复.....	141
第三节 推进生态产品价值转化.....	142
第十四篇 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	144
第四十七章 全面提升安全发展水平.....	144
第一节 落实国家安全责任.....	144
第二节 维护经济安全.....	145
第三节 保障公共安全.....	146
第四十八章 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	147
第一节 推进平安长春建设.....	147
第二节 推进法治长春建设.....	148
第三节 强化基层治理现代化.....	149
第十五篇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凝聚推动长春争先进位、全面振兴的磅礴力量.....	151
第四十九章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151
第五十章 健全统一规划体系.....	153
第五十一章 深化政策要素保障.....	154

长春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2026—2030年）规划纲要，根据《中共长春市委关于制定长春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编制，主要阐明长春市经济社会发展战略，明确政府工作重点，引导规范市场主体行为，是“十五五”时期我市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长春的宏伟蓝图，是全市人民共同的行动纲领。

## **第一篇 全力推动社会主义现代化新长春建设 取得决定性进展**

“十五五”时期是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展的关键时期，也是社会主义现代化新长春建设取得决定性进展的加速推进期。

### **第一章 发展环境**

#### **第一节 “十四五”时期长春发展取得重大成就**

“十四五”时期，是长春全面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迎难而上、加压奋进、积厚成势的五年，也是锚定全面振兴实现新突破，坚决扛稳“五大安全”重任，加快推动经济社会转型升级，奋力走出具有长春特色的高质量发展新路的五年。五年来，全市上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

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以强烈的机遇意识、发展意识和务实举措应变局、破困局、开新局，全力实施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攻坚行动，妥善应对了一系列重大风险挑战，破解了一批长期制约发展的难题，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发生深刻而积极的变化。

振兴突破取得新成效，高质量发展跃上新台阶。经济发展量质齐升，全市 GDP 从 2020 年的 6821.42 亿元提高到 2025 年的 8005.59 亿元，占全省比重始终保持在 50% 以上，三次产业结构持续优化，由 2020 年的 7.8:40.7:51.5 调整为 2025 年的 6.6:34.6:58.8。消费活力持续释放，累计落位首店 566 家，现代服务业集聚区总数达到 49 个，2025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 2551.2 亿元，较 2020 年增长 27.4%。投资效益更加突出，产业投资占比由 2020 年的 25.4% 提高至 2025 年的 47.6%，成为拉动投资增长的主要动力。

科技创新塑造新优势，产业动能释放新活力。坚持科技创新引领，2025 年全市技术合同成交额达到 268 亿元，打造北湖未来科学城、永春医药城等重大科创平台，优化重组 11 个全国重点实验室。构建“3 转、4 强、7 新”现代化产业体系，一汽五大主机厂全部实施新能源技改，全市新增整车产能超 50 万辆，CR450 动车组、高速磁浮列车、氢能源市域列车相继亮相，新能源装机量比 2020 年初期增长 1.5 倍，生物医药和光电信息等新兴产业产值保持高速增长。

深化改革开创新局面，对外开放迈入新阶段。重点领域改革深入推进，市属国企由 13 家增至 17 家，资产总额从 3848 亿元增长至 7486 亿元。持续打造一流营商环境，政务服务事项“只进一门”率、全程网办率分别达到 97%和 82.6%，全市综合信用指数稳居全国第一方阵。对外开放水平持续提升，2025 年出口总额实现 349.4 亿元，约为 2020 年的 2.6 倍，龙嘉国际机场年旅客吞吐量和中欧班列、海铁联运货物承运量大幅攀升，TIR 跨境公路货运量居全国第三位，贸易伙伴发展到 190 多个国家和地区。

县域经济实现新提升，乡村振兴展现新作为。县域经济不断壮大，2025 年经济总量较 2020 年增长 28.4%，年均增速高于全市平均水平。粮食生产能力稳步提升，高标准农田建成面积由 2020 年的 750 万亩增至 2025 年的近 1400 万亩，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 96%，粮食产量连创新高，2025 年达到 265.83 亿斤，较 2020 年增长 14.2%。乡村振兴深入实施，农民合作社发展到 2.1 万个，新建修缮农村公路 1.4 万公里，累计打造“示范村”98 个、“美丽村”838 个，生活垃圾收储运处体系实现行政村全覆盖。

民生福祉迈上新台阶，幸福长春绘就新画卷。交通网络更加完善，轨道交通开通运营 6 条线路，运营里程达到 151.4 公里，快速路里程是 2020 年的 1.4 倍。新民大街、商埠地等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建筑焕新提升，人民广场时隔 22 年重新向市民开放。生态环境明显改善，获评第二批国家碳达峰试点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连续 4 年位居东北省会城市首位。公共服务优化提质，城

镇新增就业人数累计超 52 万人，新增义务教育学校 28 所，两家全国区域医疗中心相继落位。

这些成绩的取得，根本在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航掌舵，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得益于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全市上下以全面提标、提速、提质、提效的扎实行动赢得了发展主动，推动长春经济社会发展取得了全方位、开创性的重大成就，为开启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新征程奠定了坚实基础。

## 第二节 “十五五”时期长春发展环境面临深刻复杂变化

“十五五”时期，我市发展环境面临深刻复杂变化，处于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不确定难预料因素增多的时期，必须准确把握国内外发展大势，科学研判长春发展所处的历史方位，巩固优势强项、破除瓶颈制约、补强短板弱项，在把握发展规律中育新机，于顺应时代潮流中开新局。

从外部环境看，世界之变、时代之变、历史之变前所未有，必须立足两个大局，心怀“国之大者”，在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中找准定位、赢得先机。

全球格局深度调整变革。国际政治、经济、科技、文化格局正发生深刻调整，既为我市稳定外资外贸、保障产业链供应链安全带来挑战，也为我市从更高层次参与全球价值链分工提供了机遇，必须在积极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深度参与“一带一路”

建设中拓展新的发展空间。

国家战略布局纵深推进。我国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深入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大力推进新型工业化，建设制造强国、质量强国、数字中国，为我市争取国家重大项目布局、承接产业转移、嵌入国家产业链供应链关键环节创造了有利条件，必须把握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在服务国家战略大局中展现更大作为。

区域协同发展加速破题。东北亚区域合作走深走实，哈长城市群建设提质增效，区域内产业延链展链持续增强，为我市围绕装备制造、冰雪经济、现代农业等领域与东北各城市深化协作创造了有利条件，必须强化东北中心城市功能定位，在推动区域协同发展中提升自身发展能级。

全省资源配置集聚赋能。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建设步入快车道，长吉图开发开放先导区、中韩示范区等平台优势叠加释放，为我市提升核心竞争力、增强辐射带动能力创造有利条件，必须强化省会担当，深化与省内各市（州）的分工协作，实现引领全省发展与自身能级提升的良性互动。

从内部环境看，“十五五”时期是我市争先进位、全面振兴的关键五年，必须准确把握市情特征和发展阶段性变化，坚持以转型促发展，以转型谋未来，在转型中跃升，在转型中突破。

产业体系进入攻坚转型期。我市正处在由传统产业主导向现代化产业集群跨越的攻坚阶段。汽车、轨道客车、农产品加工等传统优势产业亟须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深度转型；新一代

光电信息、低空经济、具身智能等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需实现“从有到强”的转型突破。必须抢抓全球产业链重构机遇，坚持以科技创新驱动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全面优化“3转、4强、7新”现代化产业体系，巩固壮大实体经济根基。

创新动能进入系统转型期。科技创新正从点状突破向系统能力提升转型。新能源汽车、新一代光电信息、生物医药等领域关键核心技术亟待攻关突破，创新生态亟须从资源集聚向成果转化与价值创造转型，必须进一步构建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深度融合的创新体系，推动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有机耦合，持续发展提升区域创新中心地位。

改革开放进入突破转型期。必须以更大决心和勇气推进经济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破除深层次体制机制障碍。推动营商环境从便捷服务向生态营造转型，塑造国际竞争新优势，推动对外开放向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制度型开放转型，全力构建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打造我国向北开放的重要窗口和东北亚地区合作中心枢纽。

城市发展进入模式转型期。城市建设管理正从外延扩张向内涵提升深刻转型，必须践行人民城市理念，统筹发展和安全，推动空间格局向网络化、多中心、集约化转型，城市治理向数字化、精细化、智慧化转型，城市功能向创新、宜居、美丽、韧性、文明、智慧的现代化人民城市转型，不断提升城市综合承载力和核心竞争力。

民生福祉进入提质转型期。民生服务正从保障基本向优质共享转型。面对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新期待，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推动公共服务“从有向好”、从均等化向高品质转型，在就业、教育、医疗、养老等领域系统推进供给结构与服务模式优化，全面提升优质公共服务的普惠共享，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市民。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3次主持召开东北振兴座谈会、4次视察吉林、3次亲临长春，作出一系列重要指示，特别是2025年2月8日在长春听取吉林省委和省政府工作汇报时，要求吉林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展现更大作为，为我市加快振兴发展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注入了强大动力，坚定了信心底气。同时，也要清醒认识到，我市经济总量仍然偏小，产业结构性矛盾依然突出，科技创新支撑能力相对不足，区域发展不平衡问题仍然存在，改革开放水平需要提高，营商环境还需改善，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偏低，城市发展能级亟待提升。面对矛盾挑战，全市上下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准确把握长春建设所处的历史方位和发展阶段，保持战略定力，增强必胜信心，发扬斗争精神，在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奋力谱写长春全面振兴和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 第二章 指导方针

##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四中全会部署，不折不扣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东北全面振兴和吉林工作的系列重要指示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以全面从严治党为根本保障，牢记“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展现更大作为”殷殷嘱托，坚决扛稳维护国家“五大安全”重要使命，充分发挥“六个优势”，加快补齐“四个短板”，突出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建设战略牵引，突出现代化产业体系有力支撑，突出现代化大农业主攻方向，突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双轮驱动，突出历史文化深度赋能，突出民族团结进步坚强保障。持续推动“一中心、五高地”建设取得新成效，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推动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奋力实现高质量发展明显进位、全面振兴取得新突破，确保基本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新长春取得决定性进展。

## 第二节 必须遵循的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提高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能力，把党的领导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各方面全过程，为长春全面振兴率先突破提供根本保证。

坚持人民至上。尊重人民主体地位，紧紧依靠人民，维护人民根本利益，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注重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在满足民生需求中拓展发展空间，推动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得益彰，让现代化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市人民。

坚持高质量发展。以新发展理念引领发展，把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建设作为重要载体，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加快培育新动能，做优增量、盘活存量，促进经济结构优化升级，深度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推动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

坚持全面深化改革。聚焦制约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小切口、大纵深推进国资国企、开发区等重点领域改革攻坚，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打造向北开放重要窗口和东北亚地区合作中心枢纽，持续增强发展动力和社会活力。

坚持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相结合。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构建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主动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建设法治经济、信用经济，形成既“放得活”又“管得好”的经济秩序。

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在发展中巩固安全，在安全中谋划发展。突出抓好安全生产，有效防范化解各类风险，增强经济和社会韧性，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长春高质量发展。

### 第三章 目标定位

#### 第一节 发展定位

立足长春产业、科教、生态与人文基础，把握新时代东北全面振兴发展的新机遇，紧扣“一中心、五高地”的发展定位，全面激发城市内生动力，增强区域辐射带动能力，支撑长春高质量发展明显进位、全面振兴取得新突破。

国家区域创新中心。加强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加强原始创新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加强基础研究战略性、前瞻性、体系化布局，加快科技成果高效转化应用，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打造东北地区最具活力的创新策源地，为建设科技强国、创新型省份贡献长春力量。

国家先进制造业高地。构建以先进制造业为骨干的现代化产业体系，统筹推动传统优势产业转型升级，强化产业基础再造和重大技术装备攻关，促进制造业数智化转型，发展智能制造、绿色制造、服务型制造。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前瞻布局未来产业，一体推进创新设施建设、技术研究开发、产品迭代升级。促进生

产性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分领域推进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

国家现代化大农业示范高地。坚决扛稳维护国家粮食安全重任，坚持产能产量、生产生态、增产增收一起抓，统筹发展科技农业、绿色农业、质量农业、品牌农业，把农业建成现代化大产业，让“中国饭碗”装进更多“长春粮”。发展各具特色的县域经济，开发农业多种功能，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培育壮大乡村特色产业，促进农业增效益、农村增活力、农民增收，推动农业农村现代化走在全国前列。

国家文化和旅游产业高地。加强历史文化名城、街区、村镇有效保护和活态传承，推进文化和科技融合，推动文化建设数智化赋能、信息化转型，发展新型文化业态。大力发展文化旅游业，丰富高品质旅游产品供给，提高旅游服务质量，利用自然风光、民族风情、历史文化等特色资源，推动农旅衔接、工旅联动、展旅互动、商旅融合，打造国际化文化品牌和旅游目的地，扩大长春文化旅游的知名度、影响力，把文旅产业建设成为支柱产业。

东北亚地区开放合作高地。持续发挥我国向北开放重要窗口和中蒙俄经济走廊重要节点的优势，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统筹布局建设科技创新、服务贸易、产业发展等重大开放合作平台。推动市场多元化和内外贸一体化，支持跨境电商等新业态新模式发展。加强与国家重大战略对接，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促进贸易投资一体化，引导产业链供

应链合理有序跨区跨境布局，在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高水平开放中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

生态宜居美好生活高地。以“建设创新、宜居、美丽、韧性、文明、智慧的现代化人民城市”为目标，以坚持城市内涵式发展为主线，以推进城市更新为重要抓手，牢牢守住城市安全底线，全面提升就业、教育、医疗、养老等公共服务水平，奋力建设绿美与水润交融、舒朗与精致兼备、人文与自然共生、现代与历史辉映的高品质美好生活城市。

## 第二节 发展目标

到2030年，“一中心、五高地”建设取得实质性突破，高质量发展、高效能治理、高品质生活、高水平安全迈上新台阶，社会主义现代化新长春建设取得决定性进展。

——高质量发展明显进位。经济增速跑赢全国平均水平，年均增速达到5%以上，经济总量迈上万亿元台阶、在省会城市中实现争先进位。全要素生产率稳步增长，居民消费率不断提高，有效需求加速释放，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取得重大进展，发展新质生产力、融入新发展格局、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取得重大突破。到2030年，三次产业结构优化为6:34:60，第三产业占GDP比重和生产性服务业占第三产业比重实现“双60”目标。

——科技创新能力大幅提高。区域创新中心地位持续巩固，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格局基本形成。基础研究和原始创新能力显著增强，研发经费投入年均增长和基础研究经费投入占研发经费投入比重分别达到 9%以上和 10%。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快速突破，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的体制机制更加完善，科技成果本地转化年均增速 15%，北湖未来科学城、永春医药城成为全市新质生产力的创新策源地和先行集聚区。

——深化改革开放重点突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深入推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更加完善，流动型开放和制度型开放统筹推进，营商环境不断优化，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显著提升。全过程人民民主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水平进一步提高，法治长春建设达到更高水平，支撑振兴发展的各方面制度更加成熟定型。

——社会文明程度不断提升。文化自信更加坚定，主流思想舆论不断巩固壮大，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广泛践行。城市特质愈发彰显，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更加完善，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利用持续强化，历史建筑利用率达到 80%。文化创新创造活力不断激发，人民精神文化生活更加丰富，年均举办大型演出活动 50 场以上，志愿服务体系更加健全，文化强市建设展现新气象。

——人民生活品质持续改善。高质量充分就业取得新进展，到 2030 年，实现城镇新增就业 45 万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500 万人次。城镇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同步、农村居民收入增速

快于经济增速，劳动报酬提高和劳动生产率提高同步，收入分配结构持续改善，教育、医疗、养老等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更加优质均衡，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完善，幸福长春更加可感可及。

——美丽长春建设全面推进。“两山”转化路径不断拓宽，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基本形成，到2030年，全市绿色出行比例达到70%，碳达峰目标如期实现，新型能源体系加快构建，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不断增强，生态文明建设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建设更高水平生态宜居、富有活力的美丽长春。

——安全治理效能显著增强。社会治理特别是基层治理水平明显提高，精细化治理能力全面增强，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体制机制更加健全，突发公共事件应急能力显著提升，自然灾害防御水平达到先进标准，更高水平平安长春建设扎实推进。

在此基础上再奋斗5年，到2035年，我市经济实力、创新活力、民生福祉、绿色转型、治理效能大幅跃升，人均国内生产总值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人民生活更加幸福美好，与全国全省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

专栏1 “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类别	序号	指标	2025年	2030年	年均/累计	属性
经济发展	1	地区生产总值（GDP）增长（%）	4.9	—	5以上	预期性
	2	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长（%）	—	—	高于GDP增长	预期性
	3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68.43*	72左右	—	预期性
创新驱动	4	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9.1*	—	9以上	预期性
	5	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15.5	19.77	—	预期性
	6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	—	12	—	预期性
	7	▲技术合同成交额（亿元）	268	400	—	预期性
	8	▲雏鹰、瞪羚、独角兽等科技企业数（户）	305	600	—	预期性
民生福祉	9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	—	与GDP增长同步	预期性
		农村常住居民			高于GDP增长	
	10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12.17	12.34	—	约束性
	11	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医师数	3.7	3.75	—	预期性
		注册护士数	4.85	5.1	—	
	12	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	68	73	—	预期性
	13	3岁以下婴幼儿入托率提高（百分点）	—	—	[3.4]	预期性
	14	人均预期寿命（岁）	79.4	80左右	—	预期性
15	▲新增城镇就业人数（万人）	10.47	—	[45]	预期性	
绿色低碳	16	单位GDP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3.91*	—	[完成经省审核衔接后确定的目标]	约束性
	17	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	—	完成经省审核衔接后确定的目标	—	约束性
	18	城市细颗粒物（PM <sub>2.5</sub> ）浓度（微克/立方米）	35	达到省考核要求	—	约束性
	19	优良水体比例（%）	—	达到省考核要求	—	约束性
	20	森林覆盖率（%）	8.6	8.7	—	约束性
安全保障	21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亿斤）	265.83	290	—	约束性
	22	能源综合生产能力（万吨标准煤）	280	300	—	约束性

注：①〔〕内为5年累计数。②带\*的为2024年数据。③标▲为我市特色指标，其余为国家“十五五”规划指标。

## 第二篇 巩固壮大实体经济根基，构建体现 长春特色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着力构建“3转、4强、7新”现代化产业体系，争创国家新型工业化示范区，实施先进制造业集群梯次培育行动，建设国家先进制造业高地，加快形成多点支撑、多业并举、多元发展产业格局。

### 第四章 推进3大传统优势产业转型升级

推动汽车、装备制造、农产品加工3个传统优势产业转型升级，强化产业基础再造与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提升技术、安全、能效水平。

#### 第一节 推动汽车产业向新能源与智能网联转型

加快发展新能源汽车。全力支持汽车龙头企业“**All in**”新能源战略，加速红旗自主品牌新能源车型量产上市，鼓励一汽一大众**CSP**平台中高端新能源车型导入。支持设立寒地研发中心（测试基地），打造寒地新能源汽车特色产业链。抢占飞行汽车、氢能汽车、数字汽车服务等领域市场。探索“制储运加用”一体化氢能应用模式，拓展纯电动及氢燃料卡车、物流车、环卫车等专用车市场，加快中韩示范区氢燃料物流车等应用场景推广落地。到2030年，全市新能源汽车产量占整车产量比重力争达到**60%**，建

设世界级汽车先进制造业集群，打造国际知名汽车城。

加快培育壮大智能网联汽车产业链条。大力发展汽车软件、算法与数据产业，构建覆盖操作系统、智能座舱、自动驾驶算法、车联网安全、大数据运营等全链条的软件产业生态，加强企业协同创新，共同开展自动驾驶端到端模型算法训练和产品研发，推动 L2 级领航辅助驾驶功能全量应用、L3 级自动驾驶功能量产应用。依托一汽一大众（农安）试验场建设高规格自动驾驶测试区，开展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的测试验证和场景应用。支持汽开区、净月高新区通过“车路云一体化”试点建设高级别自动驾驶区域，支持 L4 及以上高级别自动驾驶车辆规模化运行。

## 第二节 推动装备制造产业向智能化高端化转型

巩固提升轨道交通装备高端制造优势。支持企业开展高端轨道交通装备数字化制造基地改造，推进标准高速动车组产品系列工程化验证和新产品开发，支持混合动力动车组、高铁卧铺车、城际快速动车组等产品研发及产业化，全力推动 CR450 下一代高速动车组研发和产业化应用，推动高速磁浮、中低速磁浮、氢能列车等关键核心技术和新产品研发。

创新轨道列车服务型制造模式。推动轨道客车企业从制造向“制造+服务”转型，建设轨道交通智能运维基地，提供检测监测、故障诊断、预测性维护、大修翻新等专业化服务。支持企业参与制定智能运维国家标准和国际标准，培育轨道交通服务品牌。

提升装备制造业高端化和智能化水平。积极承担国家制造业重点产业链高质量发展行动任务，做大做强航空航天装备、农机装备、冰雪装备。强化高端装备核心基础零部件、关键基础材料、先进基础工艺和产业技术基础攻关突破。

### 第三节 推动农产品加工产业向绿色精深加工转型

坚持以“粮头食尾”“农头工尾”“畜头肉尾”为抓手，全力推动农产品加工产业从数量增长向质量效益提升、从初级加工向精深加工与全链增值的战略转型。聚焦玉米、肉牛、生猪、肉鸡、梅花鹿、大米等优势产业，强化企业主体与产业集群培育，加快构建创新能力强、绿色底色足、安全水平高、联农带农紧的现代农产品加工产业体系。依托黄金玉米带资源，主攻玉米主食化、功能化与材料化，延伸“玉米—淀粉—生物基材料/高端食品配料”产业链，推动大米加工向专用粉、方便米制品等高附加值产品升级，打造“九台贡米”等一批优质农产品品牌。加快建设肉牛、生猪、肉鸡和梅花鹿产业链，提升畜禽屠宰能力。支持龙头企业向生物医药、保健食品、高端皮革等领域拓展，攻关骨、血、皮等副产物综合利用技术。推动肉牛、生猪、肉鸡产业由屠宰分割向标准化预制菜品、低温肉制品等精深加工转型。加快建设以传统吉菜及特色风味产品为核心的预制菜产业集聚区，完善研发、冷链物流等配套体系。

专栏 2 传统优势产业转型升级	
1	<p>汽车产业向新能源与智能网联转型</p> <p>推动新能源汽车产线改造基本完成，加速全新电动车型的导入与换代，发展动力电池、电驱系统等核心零部件配套，加快在底盘换电、智慧赋能等技术上取得关键突破，培育壮大智能网联汽车产业链条，前瞻布局氢燃料电池汽车，推动汽车后市场服务。</p>
2	<p>装备制造产业向智能化高端化转型</p> <p>加强轨道交通装备整车新产品研制生产，提升配套装备及零部件研发、设计和制造水平，加快发展高速动车组、城市轨道车辆、超高速列车和氢能列车，大力发展农机装备、航空航天装备、冰雪装备、智能制造装备等，推进生产制造设备联网和智能管控。</p>
3	<p>农产品加工产业向绿色精深加工转型</p> <p>全力做好“粮头食尾”“畜头肉尾”“农头工尾”增值大文章，大力发展“绿”“特”农产品精深加工产业，推动粮食、畜禽、特色农产品从生产到食品、材料、生物制品的全链升级，发展预制菜、休闲食品、功能食品、宠物食品等高附加值特色农产品，带动育种、种植、加工、综合利用协同升级。</p>

## 第五章 做大做强 4 个成长型新兴产业

实施产业创新工程，构建“龙头+配套”产业集群，持续抓好新一代光电信息、生物医药和生命健康、绿色能源、现代文旅消费 4 个成长型新兴产业高质量发展。

### 第一节 做大做强新一代光电信息产业

高水平建设“中国光电城”，深度参与国家半导体产业发展，以经开区和长春新区北湖开发区为核心，加快突破新一代光电信息核心技术。支持中国科学院长春光机所、吉林大学等建设光电

领域概念验证中心。推动光电六大领域高质量发展，半导体高端制造产业领域，扩大大口径复杂曲面磁流变加工设备、晶圆检测设备国内竞争优势，构建“设计—制造—封装—设备—材料”全产业链协同发展的产业生态；卫星技术与应用及低空经济领域，打造通信、导航、遥感卫星全产业链一体化发展，推动低空经济高速发展；光电材料与显示领域，重点发展空穴功能、电子功能、光提取功能等发光材料、柔性显示产品及 Micro-LED 产品；光电传感与仪器领域，推动传感器核心技术和关键部件研制取得突破，推进光栅尺、编码器在数控机床等工业母机上的应用；激光技术与应用领域，支持建设国家半导体激光技术创新中心，提升半导体激光技术自主创新能力；汽车电子领域，支持智能网联汽车核心电子零部件研发与生产。

## 第二节 做大做强生物医药和生命健康产业

以永春医药城建设为牵引，加速医药品种、产能、管理、营销等要素集聚优化，重点建设永春生命健康创新港、生物医药研发中心、CMO/CDMO 平台、医药创新孵化器、细胞治疗产品质量检测第三方服务平台等载体。支持新型疫苗、干细胞药物、基因工程药物、治疗性生物产品等关键技术研发与产业化，推动生物医药创新能力进入国家第一方阵。依托国家中医医学中心，加强中药饮片、配方颗粒、经典名方生产工艺及标准研制，加快中药新药研发和名优大品种二次开发，培育壮大“北药”品牌体系。

培育生态康养、医美、精准医疗、“AI+新药”等新业态，促进医疗器械产业高端化、国产化、国际化。推进高附加值特药及保健品开发和产业化，打造一批国内知名的特医及保健食品品牌。

### 第三节 做大做强绿色能源产业

深度挖掘全市风电光伏开发潜力，依托长春五棵树等化工园周边县区的风光资源，规划发展绿色氢氨醇等氢基能源产业。在电网关键节点推动新型储能电站建设，到 2030 年，新建风光装机量 130 万千瓦，总量达到 260 万千瓦。推动新能源多领域融合发展，在农安县、德惠市、公主岭市等地重点园区规划建设增量配电网，支持九台区打造长东北新型储能基地和零碳产业园，推动燃煤电厂统筹煤电与新能源产业布局，推进建筑光伏、工商业分布式光伏一体化发展。培育电解槽、燃料电池等核心装备生产能力，积极发展储能装备产业，形成从材料到系统的储能电池完整产业生态。

### 第四节 做大做强现代文旅消费业

构建现代化文旅产业体系，以文旅深度融合为主线，以消费升级为导向，实施文化赋能、产品创新、市场培育、品牌打造、服务提升、科技引领“六大行动”，实现发展指标、文艺创作、产品体系、市场主体、产业集群“五大突破”，着力打造冰雪产业、都市休闲旅游产业、影视文创产业“三大集群”，构建农旅衔接、工旅联动、展旅互动、商旅融合的文旅产业发展格局。到 2030

年,全市接待游客力争达到 3.6 亿人次、出游总花费力争实现 6000 亿元。深入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扩大优质消费品和服务供给,推动商品消费扩容升级,打造一批带动面广、显示度高的消费新场景,加大直达消费者的普惠政策力度,建立健全适应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的管理办法,落实带薪错峰休假,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

专栏 3 做大做强成长型新兴产业	
1	<p>新一代光电信息产业</p> <p>重点发展半导体材料和设备,抢占卫星技术与应用及低空经济快速发展期,推动新型显示产业链本地化配套能力,发展 CMOS 图像传感器等光学和电子核心元器件以及电机、超高清相机、高端仪器等衍生产品研制,提升高端精密测量装备国产化替代能力。</p>
2	<p>生物医药和生命健康产业</p> <p>重点发展基因疫苗、免疫细胞等生物药,以人参加工为代表的中成药、中药饮片等中药,原料药及制剂、小分子创新品种等化学药,生态康养、医美、保健品等大健康和精准医疗、“AI+新药”等新业态,全力推动医疗器械、医疗健康服务业、医药流通业发展壮大。</p>
3	<p>绿色能源产业</p> <p>重点推进“新能源+增量配电网”园区建设,深化“绿电+消纳”“绿电直连”模式,统筹推进风光绿电制氢、氢能储运、装备制造,大力推进氢燃料电池汽车全产业链发展,全力推进电网侧大型共享储能电站示范应用,推动新型储能产业规模化集群化发展。</p>
4	<p>现代文旅消费业</p> <p>推动冰雪运动文旅消费,大力发展冰雪运动、冰雪研学、冰雪康养、冰雪装备制造等;推动生态避暑与乡村文旅消费,大力发展生态露营、康养休闲、乡村节庆、田园综合体等;推动历史文化遗产文旅消费,大力发展历史文化、红色文化、汽车工业文化及民俗文化旅游开发,打造沉浸式文化游、工业游等特色文旅体验。</p>

## 第六章 加快布局 7 个新赛道产业

加强前瞻谋划和政策引导，聚焦高端医疗装备和创新药、航空航天及应用、低空经济、前沿新材料、新型半导体、具身智能、数字经济，加快抢占未来产业高地。

### 第一节 加快布局高端医疗装备和创新药产业

加快非侵入式脑机接口、脑机融合、大脑计算神经模型等技术突破，推动类脑芯片、神经接口、智能假体等研发创新，探索脑机接口在慢性意识障碍、肢体运动障碍、精神疾病等医疗康复领域的应用。支持吉林大学多价 mRNA 肿瘤疫苗的人工合成与应用研究，推动攻关 DNA/RNA 底层关键技术，支持合成生物技术在医美产品研制、生物可降解材料、创新药研发、微生物菌株试验等领域的应用转化。积极布局细胞基因治疗等前瞻领域，支持吉林大学第一医院和中日联谊医院开展干细胞临床研究，加快突破基因编辑、加速载体递送等技术，攻关临床级病毒载体、规模细胞培养工艺等关键技术，谋划干细胞及重组蛋白产品研发。

### 第二节 加快布局航空航天及应用产业

研制新一代卫星产品，构建空天地一体化、通导遥深度融合的信息基础设施和服务体系。支持批量化低成本通信卫星生产线建设，加快新一代高性能、低成本卫星研发与批量化生产。到 2030

年，遥感卫星在轨运行达到 300 颗，通信卫星年产能达到 1000 颗。实施“遥感+”赋能行动，提升遥感数据信息加工与下游应用创造能力，在自然资源、农业农村、生态环境、应急管理、智慧城市、金融保险等领域实施“遥感+”应用场景培育。支持长春新区先行先试建设“遥感信息数字试验区”，推进遥感信息数据沙箱监管等模式创新，探索遥感信息数据流通交易新模式。

### 第三节 加快布局低空经济产业

完善低空基础设施网络，支持净月高新区打造“长春低空经济发展核心区”。支持完善长春市低空飞行综合监管服务平台。支持布局建设一批起降点、固定运营基地（FBO）、飞行服务站（FSS），构建数字化低空航路网。拓展低空飞行多样化应用场景，支持净月高新区完善“无人机+一网统管”低空政务服务体系，拓展无人机在治安巡逻、交通管理、应急救援、电力巡检、环保监测等领域应用。推广净月高新区“无人机+无人车”物流配送体系，支持长春新区等区域开展无人机快递配送业务。支持净月高新区率先打造“长春—吉林—琿春”等低空城际物流走廊、载人交通网络。支持双阳区、净月高新区、莲花山度假区等地发展跳伞、滑翔伞、动力三角翼等航空运动，推动飞行培训、航空科普、低空旅游等新业态发展。培育低空制造与服务产业集群，加快完善“研发+制造+维修+高寒检测”产业链条。

#### 第四节 加快布局前沿新材料产业

大力推动分子筛多孔催化材料、合成橡胶材料、人体植入物全面可吸收材料、植入级聚醚醚酮材料等领域产业化应用。积极推动有机发光二极管（OLED）及配套功能材料、基板及薄膜封装材料等新型显示材料产业化发展，支持碳纤维、玄武岩纤维等先进复合材料研发应用。加快突破氮化镓、碳化硅等半导体材料、高性能复合材料、前沿新材料规模化应用和品质化升级，力争在液态金属、碳纳米管、实用化超导材料等前沿领域实现重大原创性突破，推动材料、装备、制造体系循环迭代创新，培育一批知名度高、市场竞争力强的拳头产品。

#### 第五节 加快布局新型半导体产业

重点发展高精度半导体设备、半导体设计、半导体材料与制造等领域，加快推进半导体装备领域全自动晶圆探针台、晶圆划片机等研发和产业化，推进 12 英寸正照式图像传感器批量生产。推动高功率窄线宽半导体激光器、高光束质量波长稳定半导体激光器产业化应用，大力发展集成电路、新型显示等产业，提升半导体设备自主创新能力。推进科学级 CMOS 图像传感器研发，聚焦智能汽车、工业、航天、医疗、智能监控、科学应用等领域，加强超高分辨率 CMOS 图像传感器、超高灵敏度 CMOS 图像传感器、高速线阵 CMOS 图像传感器等产品融合应用。

## 第六节 加快布局具身智能产业

构建国家级具身智能创新平台，加快高精度运动控制、多模态感知融合、认知决策算法等核心技术突破。依托头部企业组建产学研联合实验室，建设开放共享的具身智能与人形机器人概念验证、中试验证平台，推动仿生关节、灵巧手、类脑芯片等关键部件国产化替代。聚焦工业、农业、服务业领域特定应用场景，支持研发高精度协作机器人，推动在装配、质检、物流等高精密场景的应用示范。鼓励汽车、轨道交通等龙头企业开放应用场景，搭建多任务虚拟物理仿真测试环境，打造可智能交互的虚拟训练平台，促进具身智能与人形机器人产业发展和技术迭代。

## 第七节 加快布局数字经济产业

健全完善数字经济发展体制机制，聚焦数字经济产业创新需求，精准布局关键技术、资源共享、科技服务、科技金融等通用型高层次重大平台，构建创新型数字经济企业全链条服务体系。加快发展人工智能、大数据和云计算、物联网、网络和数据安全等重点产业集群。突出发展数据产业，创新智慧能源、智慧物流、公共安全等领域商业模式与服务业态。到 2030 年，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超过 12%。

## 专栏 4 加快布局新赛道产业

1	<p>高端医疗装备和创新药产业</p> <p>围绕国家细胞和基因技术、合成生物、生物育种等发展方向，重点发展高场强超导磁共振、高端 CT、超声监测等医学影像设备，高通量生化分析仪、免疫分析仪等体外诊断产品，骨科植入物、人工关节、人造皮肤等医用材料和 ADC 药物、蛋白药物等创新药。</p>
2	<p>航空航天及应用产业</p> <p>推动通信卫星、遥感卫星制造，支持卫星星座建设，积极推动卫星融合应用，参与国家卫星互联网星座建设，重点突破遥感影像快速生产、遥感数据智能解译等核心技术，推进卫星遥感信息在重点领域推广应用。</p>
3	<p>低空经济产业</p> <p>聚焦 eVTOL 整机制造、零部件配套、数据应用和飞行汽车等领域，打造高寒地区特色低空产业链条，突破飞行器核心性能、AI 自主飞行、智能避障等关键技术，加大平台建设等核心技术和关键领域投入，积极打造低空生产作业、低空公共服务、低空运输、低空消费等场景。</p>
4	<p>前沿新材料产业</p> <p>重点推动生物可降解材料、高性能塑料、医用高分子等高分子材料，玄武岩纤维、碳纤维复合材料、轻量化复合材料等先进复合材料，以及新型能源材料、分子筛材料、多孔催化材料、环境净化材料等，提升国产化材料供给能力，实现从产业链中游向上下游全链条贯通拓展。</p>
5	<p>新型半导体产业</p> <p>重点突破高精度工件台、深紫外物镜、氧化镓外延装备、12 英寸 CMOS 晶圆制造等关键技术，加快 DUV 显微物镜、全自动晶圆探针台、高功率激光芯片产业化。布局车规级半导体应用，推动半导体与智能汽车、医疗装备、卫星遥感等深度融合。</p>
6	<p>具身智能产业</p> <p>重点布局人形机器人整机、上游基础部组件及软件研发，支持仿生灵巧手等关键执行部件研发制造，布局人形机器人创新基础设施，建设场景驱动的技术中试基地，推动机器人在制造、物流、医疗、养老、应急、环保、农业等领域示范应用。</p>

7	<p>数字经济产业</p> <p>推动农业、制造业、服务业等数智化转型，统筹区域数据流通利用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发展数据标注、算法模型、算力服务等新兴业态，壮大数字产品制造和数字技术服务业规模，培育数据采集、标注、评估、交易等服务市场。</p>
---	---

## 第七章 促进生产性服务业优质高效发展

推进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围绕研发设计专业化、高端化，加快壮大科技服务，围绕生产环节价值提升，大力发展先进制造服务，围绕市场价值实现，着力提升配套专业服务水平。到 2030 年，全市服务业增加值超过 6000 亿元，生产性服务业占服务业增加值近 60%，为全市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 第一节 加快壮大生产性服务业规模

以满足产业转型升级需要为导向，支持“拓拆引建转”协同发力、系统推进，培育推广服务型制造和农业社会化服务模式，加快构建充满活力、竞争力强的优质高效生产性服务业新体系。提质发展软件信息、人工智能、科创服务、专业技术服务、现代物流、金融服务、人力资源等服务领域，大力培育新产业、新业态和新模式，促进生产性服务业规模壮大、质量优化。到 2030 年，生产性服务业重点领域营业收入增速力争高于全市服务业营业收入增速，省级一二三产业融合试点企业、省级现代服务业集

聚区、规模以上年营收3亿元以上企业中生产性服务业领域占比超过60%。

## 第二节 推进生产性服务业重点领域突破

软件信息服务业领域，积极引入国际国内知名软件公司，提升本土软件公司的技术能力和市场开拓能力，大力发展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环境下的新型应用软件产业。科创服务业领域，依托长春市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完善快速预审、快速确权、快速维权协同保护机制，围绕研究和试验发展、科技推广和应用等重点领域，培育壮大一批科创服务企业。专业技术服务领域，巩固提升汽车、轨道交通装备、生物医药等传统优势领域检测能力，建设国家汽车零部件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国家农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长春）等高能级公共技术平台，培育具有全国影响力的“长春检测”品牌。现代物流领域，以服务汽车、轨道客车等高端制造业物流需求为重点，提升铁路发运能力，围绕高端生鲜食品、医药等产业，构建集冷链仓储、中转分拨、区域配送、流通加工等功能于一体的专业化冷链物流体系。金融服务领域，引进培育各类金融机构区域总部和功能性总部，支持长发集团等市属优质主体及科技型企业发行科创债券，引导银行机构优化信贷结构，精准滴灌重点产业发展。人力资源领域，积极引进全球顶尖或国际知名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和高端人才落地长春，支持培训机构契合产业创新和市场需求变化，加强无人机群飞行规

划员、跨境电商运营管理师、生成式人工智能系统测试员、智慧仓运维员等新职业新工种培训。

### 第三节 创新生产性服务业融合发展模式

支持服务业企业为传统产业提供仿真模拟场景训练，加快突破数字孪生、AI 驱动场景生成等关键技术，建立跨行业仿真平台，实现汽车生产线虚拟调试、农业种植周期模拟等应用的规模化落地。推动“虚拟现实+”融合发展，将 AR、VR、MR 技术应用拓展到医疗诊断、人才培养、技术培训等多领域。支持构建“虚拟实训基地”，实现教学场景与产业需求的无缝对接。

## 第八章 打造高质量发展重要平台引擎

推进北湖未来科学城、永春医药城、长春国际航空博览城建设，进一步提高科研支撑、成果转化、创业孵化、产业培育能力，成为引领长春和都市圈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引擎。

### 第一节 高标准建设北湖未来科学城

以大校大院大所为策源引领，联动长春新区、中韩示范区、经开区，形成“一核带动、大校引领、三所策源、三区联动、多点支撑”的发展格局。锚定科技前沿领域，构建优势产业集群，努力打造科创核心承载区、创新创业先导区、科技改革试验区、科城融合标杆区。联合高校、院所、企业及各县（市、区）、开发区，共同

打造一批研发中心、孵化基地、服务外包基地和专业产业园区。到2030年，布局1-2项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省级及以上研发机构达100家，国家级创新孵化载体10家以上。

## 第二节 高标准建设永春医药城

前瞻布局细胞基因治疗、医药外包服务、“生物经济+数字经济”融合等新兴产业，引导吉林大学、东北师范大学、长春中医药大学等高校创新资源向永春医药城集聚，建设高校科创产业园，配套实验室、概念验证中心、中试基地、科技型企业孵化器等基础设施，全力打造东北亚高端治疗中心、国家级生物创新药先进制造基地、吉林省医药健康自主创新策源地。构建以生物医药和生命健康产业为核心，会展经济、新兴消费、未来产业等协同发展的“1+2+N”产业体系。

## 第三节 高标准建设长春国际航空博览城

加快中国航空博物馆、长春航空装备展示中心、长春航空科技展示中心、长春航空文化展示中心、蓝天文化园等“一馆三中心一园”核心区建设，打造世界级航空博览展示集群。以中国航空博物馆、长春航空文化展示中心为核心，积极举办行业峰会、论坛、专家会议、重大赛事等活动，打造“永不落幕的航空展”。支持建立企业技术中心与研发实验室，布局低空飞行器中试基地、无人机4S店及维保中心等全产业链配套。依托长春国际航空博

览城，在周边重点布局商贸综合体、星级酒店、商务办公、会议中心等公共服务中心，结合航空展打造特色文化旅游景点，推动建设西部现代服务业集聚区。

## 第三篇 巩固发展长春区域创新中心地位， 引领发展新质生产力

主动服务国家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纵深推进“5616”科技创新引领新质生产力发展行动计划，不断催生新质生产力。

### 第九章 加强原始创新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

构建“从0到1”原始创新与“从1到N”产业突破贯通的高能级创新体系，力争产出一批标志性原创成果，为发展新质生产力、保障产业链供应链安全提供坚实支撑。

#### 第一节 加强创新资源统筹和力量组织

提升基础研究能力。支持吉林大学、东北师范大学、长春理工大学等高校建设世界一流大学和世界一流学科。围绕汽车、装备制造、农产品加工等传统优势产业的共性基础问题，以及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等新兴产业的前沿科学问题，引导重点企业联合高校开展定向基础研究。支持在长高校围绕成长型新兴产业和新赛道产业所需，超前布局学科专业，增设相关博士、硕士专业学位点。

支持布局基础科研平台和大科学装置。积极参与国家“科技创新2030—重大项目”，争取更多国家级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在长

布局。全力支持吉林大学申建地球深部探测模拟装置、中国科学院东北地理所申建土壤产能数字模拟器等大科学装置。依托中国科学院长春应化所等机构,加快建设理论化学基础学科研究中心、医工交叉联合研究中心等前沿交叉平台。加快建设超大型空天光学探测装备综合试验研究平台,抢占空天领域科技制高点。

推进高能级创新平台建设。主动对接国家战略科技力量,支持全国重点实验室、国防科技重点实验室、国家产业技术工程化中心、“一带一路”联合实验室等国家级创新平台建设,争取在我市新增布局。加快推动长白山、三江、吉光等省实验室建设,支持装备、光电、生物医药、新材料、能源等领域省级重点实验室建设,打造全国重点实验室后备梯队。支持中国科学院长春光机所申建原子级制造专项和平台。全力推动汽车智能集成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半导体激光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建设,支持吉林大学省级仿生机器人创新中心等平台纳入省部共建序列。

专栏5 重要创新平台载体	
1	<p>全国重点实验室</p> <p>集成光电子全国重点实验室、汽车底盘集成与仿生全国重点实验室、超分子结构与材料全国重点实验室、深部探测与成像全国重点实验室、高压与超硬材料全国重点实验室、无机合成与制备化学全国重点实验室、光学系统先进制造全国重点实验室、人畜共患传染病重症诊治全国重点实验室(共建)、高端汽车集成与控制全国重点实验室、特种发光科学与技术全国重点实验室、高分子科学与技术全国重点实验室。</p>
2	<p>省实验室</p> <p>长白山实验室、三江实验室、吉光实验室。</p>

3	<p>高水平创新平台</p> <p>汽车智能集成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半导体激光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吉林大学省级仿生机器人创新中心、吉林大学特种工程塑料教育部工程中心、原子级制造专项和平台。</p>
---	--

## 第二节 攻克“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

聚焦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完善新型举国体制下的市级协同攻关机制，鼓励开展颠覆性、前沿性技术探索。围绕全市产业发展的紧迫需求，在半导体高端装备制造、工业母机、高端科学仪器、先进材料、生物制造等领域，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围绕新能源智能汽车、光电信息、生物医药、现代农业等重点领域，产出一批标志性科技成果和重大创新型产品。支持有实力的企业参与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共同承担关键设备和部件的预研项目，加速衍生新技术、新工艺。

## 第三节 提升产业科技创新能力

组建新型研发机构。支持大型骨干企业联合高校院所、社会资本组建新型研发机构，搭建“应用研究—技术开发—产业化应用—企业孵化”一体化的科技创新链条。推动香港大学吉林研究院、省科技创新研究院、省氢能产业综合研究院等建设。支持长春理工大学谋划设立中俄科技成果转化中心，与朝阳区共同推进大学科技园朝阳园区建设，与中韩示范区共同谋划落位光学镀膜中心、超精密加工中心、产业加速器等载体，助力科技成果转化

项目孵化投产。

完善产业科创机制。设立产业导向的联合研发基金，支持高校围绕地方产业链关键瓶颈实施定向攻关。面向全市征集技术需求榜单，面向全国推行“揭榜挂帅”，形成“企业出题、先行投入、协同攻关、市场验收、政府补助”的组织实施机制，高效突破一批制约产业发展的共性关键技术。

## 第十章 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

完善“微成长、小升高、高变强”梯次培育机制，以精准的政策供给、开放的场景赋能和紧密的融通创新，推动大中小企业协同创新，提升创新体系整体效能。

### 第一节 培育壮大科技创新企业

构建科技企业梯度培育体系。深入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创新券、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政策，全面推行企业创新积分制，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建立覆盖企业全生命周期的培育库，构建“发现、遴选、入库、培育、扶持”的闭环工作机制，加速形成“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企业—科技领军企业”的良性梯队。

挖掘培育高成长企业。建立瞪羚企业、独角兽企业“种子库”，构建遴选、入库、培育、认定“四个一批”工作机制。引导政府单位、国企央企开放应用场景，优先采购高成长企业的创新产品

与服务。谋划建设独角兽大厦，集聚研发设计、检验检测、科技金融等高端服务机构，提供全覆盖、全链条服务。到 2030 年，雏鹰、瞪羚、独角兽等高成长性企业力争达到 600 户。

促进优质企业专精特新发展。在知识产权、市场推广等方面给予“专精特新”企业支持。加快制定生物医药、新一代信息技术、汽车零部件等重点领域新产品首试首用激励政策，支持其创新产品获取“首张订单”。完善上市辅导服务，联合金融机构推广“专精特新贷”“专精特新保”等特色金融产品。

## 第二节 组建产业科技创新联合体

深入实施校企对接计划，鼓励校校、校所、校企共建协同创新中心和科技成果转化基金。支持发展校友经济，推动优质产业化项目落地长春。建立以科技领军企业为主导的“政产学研用金”创新联合体，促进企业与政府、院所、高校、金融机构等合作。支持行业龙头企业向中小企业开放技术、平台、供应链等创新要素，垂直整合创新资源。鼓励建立以“供需对接、资源共享、联合攻关”为特征的产业共生组织。加强大中小企业产业链供应链协同，组织大企业“发榜”、中小企业“揭榜”活动，组织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开展技术攻关和产品开发。

## 第十一章 推进科创体制机制创新

着力破除制约科技成果在长高效转化的体制机制障碍，打通

从实验室到生产线、从样品到产品的关键堵点，推动更多科技成果在长春实现产业化。

### 第一节 强化科技成果转化协同

建强转化枢纽平台，强化长春科技大市场、新质生产力发展促进中心的核心枢纽功能。鼓励建设概念验证中心、中试基地。加大智慧城市、智能制造等领域的应用场景建设和开放力度，为新技术、新产品提供试验场。到 2030 年，建成一批高水平孵化器，力争实现科技成果本地转化 8000 项。壮大市场化专业力量，大力发展市场化、专业化科技服务机构，壮大技术经纪人（经理人）队伍，构建辐射全国、链接全球的技术交易网络。支持高校、科研院所设立专业化技术转移机构，探索建立院所科技成果中试熟化基地（平台）。健全全链条孵化体系，鼓励企业、投资机构共建共享孵化载体。

### 第二节 加大科技成果转化激励

大力推动赋予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权改革，探索建立赋权制度、工作流程和尽职免责清单，切实提高科研人员成果转化收益分享比例。探索横向项目结余经费出资成果转化、设立科技成果转化持股平台等新模式。推行市场化转化机制，探索“先试用后付费”“先投后股”等机制，降低企业使用新技术门槛。在职称评定中加大成果转化业绩权重，扩大科研人

员经费使用自主权和技术路线决定权，以更加灵活的机制全面激发创新活力。支持在长高校建设科技成果转化专业实体机构，引导建立高校和企业间的互信沟通机制。

### 第三节 优化科技成果转化服务

充分发挥市委科技委员会统筹作用，完善政产学研多元协同创新体系，推进科技创新全链条迭代升级。建立健全科技创新资源开放共享机制和服务平台。不断完善科技创新推动长春高质量发展的政策举措，持续提升科技创新政策保障能力，全面优化科技创新环境。大力开展“创新创业大赛”等活动，吸引更多域外创新主体落位长春。建强成果转化平台载体，积极推动中试基地建设，到2030年，全市中试基地力争达到50家以上。

## 第十二章 做好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

强化规划衔接、政策协同、资源统筹、评价联动，推动创新链、产业链、人才链深度融合，促进科技自主创新和人才自主培养良性互动。

### 第一节 深化科教融合与产教融合

强化高校学科布局与城市产业战略协同，深化与吉林大学、东北师范大学等高校的战略合作。推动吉林大学向南战略布局，持续强化校城合作。推动科研院所、高校等共建科技成果转移转

化基地，联动开展科技成果产业化和科技成果转化工作，打造区域创新共同体。探索共建科创资金池，扩大科技创新券适用范围，强化创新政策联动。推动高校与行业骨干企业、产业园区共建一批特色鲜明的现代产业学院、产教联合体和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支持长春理工大学申建卓越工程师学院和建设工程师技术培训中心，聚焦汽车、现代农业、光电信息等产业发展需求，推动校企共建10个以上实用技术培训实践中心。支持组建长春产教融合集团，盘活高等教育和职业教育资源，推动高校学科建设与职业教育发展双轮驱动。支持长春汽车职业技术大学和长春职业技术大学建好本科专业。打通高校、科研院所、企业人才交流通道，深化“科创专员”与“产业教授”互派互认等工作。

## 第二节 推动科技创新投入多元化

强化政府基金引导作用，优化长兴基金、未来种子基金等政府引导基金的运营机制，突出“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依法依规组建更多专注不同阶段的科创子基金，形成财政资金、国有资本、社会资本多元投入格局，持续提升全市研发经费投入强度。完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扩大科技贷款风险补偿资金规模，创新“政银企”信贷合作模式，围绕“硬核”技术、初创企业等开发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推动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证券化。鼓励保险公司开展科技保险业务，依法依规开发知识产权保险、产品研发责任保险等产品。实施科技企业上市梯次培育计划，完善

上市全流程服务。鼓励社会资本组建成果转化投资联盟，加大对初创期科技企业的投资力度。

### 第三节 打造引才育才留才良好环境

建设高水平人才集聚平台，高标准建设长春人才创新港，整合吉林大学、中国科学院长春光机所、中国科学院长春应化所等核心科教资源，依托北湖科技园等产业园区，深化“产教科才”融合模式，打造具有长春特色的人才工作品牌。创新人才发展机制，建立“创新创业人才库”，完善以创新价值、能力、贡献为导向的人才评价体系。研究设立人才发展基金，广泛汇聚社会资源。强化人才自主培养，深入实施“长春英才支持计划”，培养5000名以上各领域人才。持续推进“百万大学生来（留）长工程”，高质量建设“长春青年人才城”，到2030年，力争实现百万大学生留长目标。深入实施“百万产业蓝领人才培养工程”，到2030年，技能劳动者总量力争突破100万人。建设成果转化（技术转移）经理人培养基地，到2030年，力争培训有实战经验和实践能力的技术经理人3000人。优化人才服务保障，坚持向用人主体授权、为人才松绑，在安家落户、医疗健康等方面提供全方位保障。加大对重点产业领域人才招聘的支持力度，对符合使用人才专项事业编制条件的，可面向国内外招聘紧缺人才。优化人才政策体系，加大对人才引育留用的支持力度。

## 第四篇 深入推进数字长春建设， 提升数智化发展水平

积极抢抓人工智能发展历史性机遇，加速人工智能赋能经济社会发展和治理能力提升，以数字长春高水平建设助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 第十三章 强化算力算法数据高效供给

坚持适度超前、系统布局，推动算力、算法发展和高质量数据资源供给，着力构建高效协同、安全可靠的基础支撑体系，筑牢数智化发展底座。

#### 第一节 提升算力支撑能力

强化算力基础设施统筹规划、科学布局，积极融入全国一体化算力网，推动通用算力、智能算力、超级算力协同发展，构建内外融合、集约高效、绿色安全的算力供给体系。加强高性能高质量智算资源供给，支持基础电信运营商、IDC企业等专业化力量，根据低延时场景适度发展算力，提升算力基础设施服务效能。加强一体化算力监测调度，健全算力资源供需对接机制，支持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共享共用，支持企业、高校、科研院所等深化应用，降低用算成本，推动普惠易用。

## 第二节 加强模型算法创新

推动域内高校、科研院所、龙头企业合作，加强人工智能基础理论研究，围绕模型构建、训练、调优、评估、推理部署等核心环节开展关键技术攻关，推进人工智能模型架构改进、算法优化，强化“模芯云用”协同创新。搭建任务导向、灵活授权、跨域协同的人工智能大模型公共服务平台，支持行业大模型产品研发迭代、协同创新，依托高价值应用场景开发模型智能体，促进模型落地应用。

## 第三节 深化数据资源开发利用

构建全市覆盖、多元汇聚、统筹协作的数据资源体系，完善公共数据资源目录，建立全市数据资源“一本账”，统筹推进政务数据共享、公共数据开放和授权运营，鼓励企业数据、行业数据开发开放，促进政企数据汇集、融通和利用。落实国家数据基础设施建设先行先试任务，完善数据标准体系和质量管理体系，建立动态更新、质量校核、考核评估等机制，面向交通、低空、遥感、制造、教育、健康等领域布局建设高质量数据集。

## 第十四章 全方位推进数智技术赋能

推动数智技术与实体经济、社会生活、城市治理深度融合，全方位赋能千行百业，激发数字化转型内生动力。

## 第一节 推动经济数智化转型

加快发展数字经济核心产业，深入实施“数据要素×”行动，大力开展数据标注攻坚，着力发展“数据即服务”“知识即服务”“模型即服务”等新业态，打造千亿级数据产业集群。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推动数字经济领域重点企业建立大模型研发中心和应用推广中心，培育具有区域影响力的行业大模型。

聚焦数实融合推进传统产业数智化转型。推动制造业“智改数转网联”，支持汽车、轨道客车等龙头企业打造行业领先的垂域大模型，加快汽车、轨道客车等重点行业产业链数智化转型，建设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未来工厂，打造智能制造新标杆。发展农业数智化新业态，搭建重要农产品全产业链大数据平台、种业大数据平台，推动稻米、玉米、肉牛、梅花鹿等农畜产品智能化体系建设。推动服务业数智化发展，鼓励全市大中型医院开展人工智能、大数据等应用场景建设，搭建智慧商业生态体系，打造线上线下融合“数字新消费”。

## 第二节 创造美好数智化生活

推动数智技术和数据要素在教育、医疗、文旅、就业、养老、交通、消费等领域融合应用，深度开发智慧教育、智慧医疗、智慧养老、智慧出行、信息消费等“人工智能+”应用场景，加强数字公共服务设施改造，提升资源覆盖面和均衡普惠度。推动国

家级冰雪旅游数据研究中心城市建设,构建智慧文旅大数据平台,实现“一机畅游长春”。实施“人工智能+”消费提质行动,推动数字消费渠道与消费场景创新。推进电子商务发展,对接京东“春晓计划”、阿里“产业带领跑计划”,推动平台网商孵化,推动直播电商多元化发展,打造新型消费模式。

### 第三节 加强政府数智化治理

深化政务服务“一网通办”,依托省建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和市建“i长春”便民服务平台,整合汇聚政务服务办事渠道,打造事项全覆盖、办事高效率、服务有温度的政务服务新范式。整合城市运行管理服务相关信息系统平台,打造以12345为统领、各领域条线相协同的城市治理“一网统管”新平台。加强机关运行“一网协同”,全面升级改造“政长通”平台,着力构建全市一体化机关办公体系。推进全域全程“一网监管”,探索建立全市一体的全方位、多层次、立体化综合监管体系,实现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全链条、全领域联动监管。

## 第十五章 营造健康有序的发展生态

坚持发展和治理并重,加强数据基础制度规则建设和人工智能治理,营造有益、安全、公平的发展环境。

### 第一节 健全数据要素基础制度

完善数据产权、流通交易、收益分配、安全治理等数据要素基础制度。落实数据产权结构性分置制度，探索将数据产权登记凭证作为开展或参与数据流通交易、数据资产入账入表和融资担保等活动的可信依据。建立健全数据共享、数据开放、数据交易、公共数据资源授权运营等制度体系，进一步细化完善数据流通规则、标准，规范发展第三方专业服务机制，积极融入全国一体化数据市场。落实数据要素价格形成机制和数据收益分配机制。加强数据分类分级保护，明确数据流通安全治理规则，完善权益保护和责任界定机制，提升安全治理能力，防范数据滥用风险。

## 第二节 完善科学有效监管机制

加强人工智能治理，落实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制度、应用规范、伦理规则，逐步建立风险监测预警、评估、应急响应机制，对人工智能不同细分领域实施分级、分类、差异化监管。强化平台经济监管，深入推进“清朗”“净网”系列专项行动，依法打击数据滥用、深度伪造、泄露隐私等平台乱象。开展多元协调共治，加强跨场景跨业务跨部门联合监管，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实行精准监测、智能分析和高效处置，推进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

专栏6 “人工智能+”行动	
1	<p>“人工智能+”产业发展</p> <p>加快中高端新能源和智能网联车型等领域赋能,提高智能装备和数字化制造水平,推动人工智能在检验检测、中试、金融、物流、商贸等生产性服务业领域广泛应用。</p>
2	<p>“人工智能+”消费提质</p> <p>实施数字消费提升行动、品质电商培育行动,鼓励传统商贸企业与电商平台合作,鼓励大型商业载体开展数字化升级,积极布局智慧新零售,推进智慧商业生态体系建设。</p>
3	<p>“人工智能+”要素流通</p> <p>建立枢纽信息互联互通机制,强化物流枢纽与专业物流信息平台资源共享;提升枢纽信息系统的兼容性和开放性,促进物流订单、储运业务、货物追踪、支付结算、供应链金融等信息集成高效流动;打破行业信息壁垒,推动交通、公安、海关、市场监管、气象、邮政等部门公共数据开放共享。</p>
4	<p>“人工智能+”城市建设</p> <p>建设智能分析、数据共享和协同作业的城市治理平台,推进物联网和人工智能技术在民生服务领域深度应用,推动城市智能体功能向基层延伸。</p>
5	<p>“人工智能+”智慧政务</p> <p>推进政策精准推送和“免申即享”,通过大数据分析精准匹配政策适用对象,推动惠企政策直达快享。推动常用电子证照标准化和跨区域互认共享。加强政务云平台建设,为政务服务提供集约高效、安全可靠的算力支撑。</p>

## 第五篇 牢牢把握新发展格局的战略基点， 全方位扩大有效需求

落实扩大内需战略，坚持惠民生和促消费、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促进生活性服务业高品质多样化便利化发展，推动供给创新与需求升级互促共进，促进提振消费与有效投资良性互动。

### 第十六章 打造区域消费中心城市

统筹增强居民消费能力，着力改善居民消费意愿，优化提升消费场景，培育优质消费品牌，营造一流消费环境，深入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围绕居民对高品质生活的追求，扩大升级类服务供给，围绕居民多样化消费需求，做精做细个性化服务，全面提升消费能级和水平。

#### 第一节 优化消费场景

加快零售业创新提升试点和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试点建设。有序推进重庆路、红旗街、桂林路等重点商圈改造提升，逐级打造标志性商圈。放大新民大街保护性更新改造效应，积极推进东风大街、上海路、北京大街、南京大街等地段升级改造，差异化打造特色商业街。积极推进新型消费场景建设，打造多业态文旅商贸综合体。大力发展“后街经济”，推动商圈商街与周边

历史文化、体育、科技、工业设施深度融合。打造“公园+”多元融合消费空间，联动商圈与公园，打造生态与商业融合的消费新场景。充分利用绿道沿线资源推动场景化运营，激活绿道沿线商业活力。推动夜间经济创新发展，以国家级、省级夜间消费集聚区为重点，引导市场主体创新夜间消费场景、组织夜间消费活动，公共服务场所延长夜间营业时间，完善公共交通、市政设施夜间配套，塑造夜间景观，激发夜间经济活力。发展集聚式生活圈、街坊式生活圈、分布式生活圈等不同类型的社区商业网点集群，打造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大力支持特色化、多元化的零售经营主体发展，推动品牌连锁便利店、超市在社区经营。拓展“社区服务+云端”多层次便利化商业供给。完善县乡村三级商业网络，推动消费下沉。

## 第二节 提升消费能级

积极争取国家汽车流通消费改革试点城市，降低交易成本，提升消费者购车体验。大力促进汽车租赁、房车露营、汽车后备箱经济等后市场消费发展。培育壮大二手车经营主体，优化二手车交易措施，规范二手车市场。培育一批连锁化、品牌化住宿餐饮企业，打造和推广地标美食品牌，打造特色餐饮街区和餐饮集聚区。推进国家体育消费试点城市建设，完善“赛事+”体系，盘活用好赛事场地，开发具有地域优势、体现长春特色的体育消费业态。深挖品牌赛事的消费空间，延伸赛事服务产业链。推进体

育设施建设，丰富居民体育消费渠道。扩大互动式、体验式消费场景，创新长春科技馆、规划展览馆等场所体验式文化消费模式，推动剧本体验、亲子消费、露营经济、宠物经济等沉浸式、休闲式消费业态发展，增强消费体验感和黏性。

### 第三节 培育优质品牌

推动老字号保护传承与创新发展的，推动老字号特色消费品牌创建，积极打造老字号特色街区，持续壮大老字号品牌企业集群，拓宽老字号经营渠道，推动老字号与历史文化资源联动，提升老字号文化内涵和供给品质。提升“长春优品”影响力，鼓励本地知名品牌企业参加域内外大型展会，推动本土知名品牌和人参、大米、玉米、鹿产品、菌类产品等优质商品拓展域外市场，提升在域外市场的知名度。推进有机产品认证，积极培育地理标志品牌。积极推进首发经济，支持长春市首创品牌在长开设首店，招引和鼓励企业在长举办品牌首发、首秀、首展活动，依托大型商业综合体，重点引进知名品牌首店及新兴业态创意首店。

### 第四节 营造消费环境

常态化组织开展新经济直播、特色好货优选等系列精品营销活动，面向全国重点客源城市进行精准推介。精心策划并持续运营“下一站长春”“长春冰雪·非同寻常”“航空名城·翼展长春”等一批具有高辨识度和传播力的城市超级IP，全面提升长春消费

的吸引力和影响力。策划多元化、高品质的主题消费节庆活动，持续办好春季文化艺术节、消夏艺术节、国际冰雪节等品牌节庆，构建月月有节庆、季季有主题、县县有特色的全域全季活动体系。持续推出“以旧换新+消费券+促销活动”组合拳，深度谋划具有全国影响力的标志性促消费活动，推动大宗商品消费、服务消费扩容提质。坚守消费安全底线，规范市场交易和竞争秩序，畅通消费者投诉举报渠道，健全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营造诚实守信、安全舒心的消费环境，以提高消费者出行便利度为核心，系统性优化重点商圈及特色商业街区的交通可达性，提升消费安全感和满意度。

## 第十七章 积极扩大有效投资

加快推动形成市场主导的有效投资内生增长机制，保持投资合理增长，优化投资结构，提高投资综合效益，更好发挥投资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作用。

### 第一节 优化投资结构

扩大重点领域投资规模，主动对接国家战略需求和“两重”资金支持方向，谋划建设一批基础性、公益性、长远性的重大项目。科学合理确定政府投资方向，优化政府投资结构，加强政府投资全过程管理，提高政府投资效益和管理水平，探索编制全口径政府投资计划。适应新质生产力发展要求，提高产业投资比重，

积极支持无形资产投资。持续推进交通、市政等传统基础设施建设，系统布局新型基础设施投资，推动重大项目落地。加大民生类政府投资强度，适应人口结构变化和流动趋势，优化公共服务设施布局，优先盘活用好存量设施，加强人力资源开发和人的全面发展投资。

## 第二节 创新投融资机制

用好中央预算内资金、超长期特别国债、地方政府专项债、一般债、政策性金融工具等国家政策性资金。完善政府引导基金体系，用好长兴基金等产业发展基金，发展耐心资本。发挥政府投资基金引导带动作用，完善民营企业参与重大项目建设长效机制，滚动接续向民间资本推介项目，激发民间投资活力、提高民间投资比重，推动形成市场主导的有效投资内生增长机制。畅通资金支持等政策信息获取渠道，用好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拓展直接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和制度性交易成本。推动符合条件的基础设施项目发行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鼓励社会资本参与交通、能源、水利、园区、仓储物流、生态环保、市政、新型基础设施等领域建设。建立多元化渠道和市场化机制，持续提高招商引资的效率和水平。深化投资审批制度改革，简化投资审批流程，提高项目审批效率。搭建投资创业平台，以一站式、全链条的服务标准解决企业投资难题，降低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创造公平竞争的投资市场环境。

### 第三节 加强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

立足国家战略导向和长春发展需求，建立分层分类的项目谋划储备、落地服务机制，形成“谋划一批、储备一批、开工一批、达效一批”的滚动推进机制，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提高项目谋划的精准性和可行性，健全市级重大项目储备库，实行动态管理、定期更新，组建长春市项目推进中心，推进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加强项目资金、项目审批、用地、用工、用能等要素保障和全流程服务。完善重大项目审批和要素保障“绿色通道”，建立健全项目建设全过程监管体系，强化质量、安全、进度、投资全方面管控。完善项目备案信息变更机制，完善长期未开工项目备案撤销机制。推行联合验收机制，建立健全项目竣工档案管理制度。加强对项目投产前准备工作的指导和监督，确保项目顺利转入运营。

## 第十八章 完善现代商贸流通体系

加快融入和主动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壮大商贸流通主体，优化商贸流通环境，促进商品要素资源在更大范围内顺畅流动，推动商贸业高质量发展。

### 第一节 加快融入和主动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

严格落实“全国一张清单”管理模式，全面清理妨碍统一市

场和公平竞争的政策措施，推动“非禁即入”普遍落实。落实提升政府采购质效改革要求。健全招标投标规则机制，推行“双盲”和远程异地评标等评审方式创新。防范制止“内卷式”竞争，加强公平竞争审查刚性约束，将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市场准入、产业发展、招商引资、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等政策措施全部纳入审查范围。依法制止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行为。加强对新型不正当竞争行为的研判和规制，重点整治商业混淆、虚假宣传、商业诋毁等违法行为。完善市场竞争状况评估机制，定期开展重点行业和领域市场竞争状况评估，及时发现和解决市场竞争中的突出问题。

## 第二节 加快打造国家级物流枢纽

加快建设长春生产服务型、商贸服务型、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持续推动第一批交通强国邮政专项试点项目，建设绿色高效的“枢纽+通道+网络”现代物流体系。大力推动海铁联运、公铁联运、空陆联运等多式联运发展，促进物流枢纽间协同联动与业务融合。用好“国家港口代码”功能，深化与辽宁港口群、天津港等沿海重要港口合作，推进“长春—四平—营口”等陆海联运线路建设，完善与沿海港口型国家物流枢纽“母港+内陆港”的联动发展机制，提升贸易便利化水平。

## 第三节 推动商贸业高质量发展

推动批发零售业高质量发展，完善商品集散、仓储物流等综合服务，建立集成、开放的批发业服务平台。引导传统商品市场转型，推动大型商品市场升级，支持建材家居、小商品市场等设施改造。加快零售业创新，发展“小专精”的精品店、仓储会员店、品牌折扣店等，改造传统零售门店。整合线上平台、线下商超和物流站点，发展即时零售、直播电商等新业态。完善汽车流通体系，推进农产品仓储物流资源整合，完善仓储设施布局，实施绿色仓储提升工程，提升重点商品流通保障能力。培育建设大型现代化农产品批发交易中心，优化农产品批发市场布局，打造上连农产品生产基地、下连零售终端的流通主导型产业链。完善石油成品油流通管理，规范成品油流通秩序，优化成品油零售网点布局。织牢织密应急保供网络，完善自动触发、平急转换、联保保供、分级储备等机制，提升应急保供体系韧性。

#### 第四节 培育流通主体和流通环境

梯次培育商贸流通企业。支持大型商贸流通企业进一步提升组织化、智慧化、规模化水平，培育一批具有较强竞争力的大型流通企业和企业集团。加快中小商贸流通企业发展，重点培育一批带动效应显著的商贸流通服务企业。支持流通企业跨区域兼并重组，吸引国内外流通企业在长春建立总部机构。发展壮大电子商务，推进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基地建设，深入开展小微网商孵化行动，积极搭建电商交流合作平台。

加快流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重要产品追溯系统，制定重要产品溯源标准，健全追溯数据信息。支持商（协）会建立健全行业信用承诺制度，强化行业自律。建立流通领域市场主体信用记录和信用档案，推进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加强流通领域信用信息共享应用，完善信用奖惩机制。强化商务系统法治化建设。全面加大市场监管力度，加大执法监督力度，提高执法人员素质，优化执法人员结构。

## 第六篇 以经济体制改革为牵引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增强高质量发展动力活力

持续深化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更好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全面激发经济发展内生动力，更大程度释放发展潜能，创造更加公平、更有活力的市场环境，实现资源配置效率最优化和效益最大化。

### 第十九章 大力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

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加快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激发民营经济活力和创造力，增强央地协同发展合力，促进各种所有制经济优势互补、共同发展，推动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做强做优做大，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壮大。

#### 第一节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

加快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提升城市功能完善、重大基础设施建设、民生服务保障领域支撑能力。优化国有资本增量投向，探索出资人推动科技创新、产业创新的有效方式，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加快传统国企向现代新国企转型升级。鼓励国有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推进重大科技项目协同攻关，突破汽车零部件、轨道交通装备、新一代光电信息等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支持具备产业优势国有企业，通过并购重组、战略合作等方

式，打造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产业实业集团。依托功能类市属国企，探索建设集聚生产服务要素、促进供需精准对接的供应链赋能生态。持续深化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改革，搭建国有资本整合运作和进退流转的专业化平台。持续深化政资分开、政企分开，健全经营性国有资产出资人制度和集中统一监管制度。推进以管资本为主的国资监管机构职能转变，加快形成过程化、穿透式、全覆盖监管。

## 第二节 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建立完善政企沟通机制，及时回应民营企业诉求。健全促进“两个健康”工作机制，切实依法保护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合法权益。健全民营企业家参与涉企政策制定机制，完善涉企政策和信息公开机制。发挥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和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作用，解决民营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降低民营企业生产经营成本。引导民营企业规范经营，健全现代企业制度，提升经营管理水平。支持民营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拓展国际市场，提升影响力。培育一批具备核心竞争力的民营领军企业，构建大中小企业协同发展的良好格局。鼓励民营企业开展产学研合作，与高校、科研机构建立紧密合作关系，加速科技成果转化。实施民营企业家培育工程，弘扬企业家精神，建设高素质民营企业家队伍。营造尊重企业家、支持企业发展的社会氛围，让民营企业在长春放心投资、安心经营、专心发展。

### 第三节 优化央地合作机制

支持高水平建设央地合作产业园，建立健全项目对接机制，定期组织央地合作项目推介会、洽谈会。推动与央企在科技创新、产业升级、基础设施建设、民生改善等领域深化合作。鼓励本地企业与央企联合开展技术攻关，共建创新平台。鼓励汽车、轨道交通等央企通过股权投资、技术合作、战略联盟等方式与本地企业开展合作。积极争取央企在长春设立研发机构、区域总部和生产基地。制定出台促进央地合作的政策措施，建立央地合作项目绿色通道，优先保障央地合作项目的要素需求。建立健全协调服务机制，及时解决合作中的困难和问题，推动合作项目顺利实施。

## 第二十章 推动重点领域改革攻坚

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着力破除体制机制障碍，促进发展活力持续释放、资源配置效率显著提升、高质量发展动力不断增强。

### 第一节 推动开发区高质量发展

以开发区管理制度改革、发展模式创新为主线，加快建设权责清晰、规范高效的现代开发区管理制度。全面推行“管委会+公司”运营模式，支持开发区国有平台公司市场化转型，提升资本运作和资源整合能力。持续推动开发区放权赋能工作，做到“应

放尽放”。加快推动开发区差异化定位与层级治理优化，明确国家级、省级和市级开发区功能分工。坚持以亩产论英雄，实施开发建设强度差异化管控机制，建立容积率区域统筹机制。在符合国土空间规划要求的前提下，支持二、三产业混合用地，鼓励同一地块内用途互利的功能混合布置。加快培育建设用地二级市场，规范开展建设用地使用权转让、出租、抵押。优化新型产业用地审批服务，鼓励推行新型产业用地“标准地”供应。探索建立开发区重点领域制度规则和重大政策沟通协调机制，提高政策制定统一性、规则一致性和执行协同性。到 2030 年，地区生产总值突破 1000 亿元的开发区达到 3 个。

## 第二节 统筹推进财政金融改革

持续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完善能增能减、有保有压的预算分配机制。严控非刚性、非必要支出，统筹各类财政资金向重点领域、民生实事和发展急需倾斜。完善跨年度预算平衡机制，实现财力动态平衡，强化中期财政规划约束力。完善支出标准体系，强化标准应用，建立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增强预算约束力，加强部门和单位预算管理，强化预算对执行的控制。加强财政收入和支出管理，通过政策引导与资金撬动，壮大实体经济财源基础。健全“三保+”支出保障机制，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确保基层财政平稳运行。进一步明晰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形成权责清晰、财力协调、区域均衡的市区财政关系。

完善地方法人金融机构治理机制，发展多元股权融资和多层次债券市场。深入推进“基金入长”“险资入长”，吸引各类长期资本支持长春发展。高质量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扩大“银税互动”产品覆盖面，推广“银税贷”“税e贷”等个性化信贷产品。完善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立小微企业融资协调长效机制。

### 第三节 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

深化土地要素集约高效配置。探索土地管理制度改革，支持开展土地整治工作，依法依规优化各类空间规模、结构、布局。结合城市更新，推动以市场化方式盘活低效建设用地和闲置耕地，探索解决规划调整、土地供应、收益分配等方面问题。按照国家统一部署，健全土地增值收益分配机制。深化经常居住地登记户口制度，扩大居住证持有人享有权益和便利范围，加快畅通劳动力和人才社会流动渠道，支持事业单位通过特设岗位引进急需高层次专业化人才，探索灵活就业人员权益保障政策。完善主要由市场供求关系决定资源要素价格机制，健全促进可持续发展的公用事业价格机制，深化公共服务价格改革，完善养老、托育、停车等服务收费政策，规范民办教育收费行为。

## 第二十一章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以法治环境建设为引领，以信用体系建设为根基，持续优化

营商环境，让市场更有序、企业更安心、发展更有力，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持久动力。

## 第一节 健全社会信用体系

深化政务诚信建设，健全政府诚信履约机制，完善政务失信记录和责任追究制度。有效发挥事业单位异常名录作用，提升事业单位诚信自律水平。加快社会组织诚信建设。加强公职人员诚信管理和教育。探索建立重点职业人群信用管理制度和自然人信用评价机制。全面强化司法执法体系信用建设，完善司法信息公开和司法监督。推动行业主管部门健全行业信用评价机制，实施分级分类监管，对不同类型信用主体实施差异化监管。在行政审批、证明事项、信用修复等领域推行信用承诺制。以公共信用信息基础目录为依据，依托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加强信用信息归集共享，提高信用信息安全管理水平。培育信用服务市场，开发适合市场需求的信用产品和服务。深入推进信用融资和信用交易，充分发挥信用数据价值。健全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推广信用修复提醒告知制度，为经营主体提供规范、便捷、高效的信用修复服务。

## 第二节 营造公正透明的法治环境

构建衔接事前、事中、事后全监管环节的新型监管体系，完善智能智慧监管机制，提升全方位监管能力。探索完善柔性执法

制度机制，动态调整包容审慎监管执法“四张清单”及“首违不罚”事项清单，全面落实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优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深化长春智慧法务区建设，推行“智慧立案”，开展“智慧办案”，深化“智慧执行”。优化涉外开放服务环境，建立外资企业平等参与采购的“清单预警+专项整治”保障机制，打造涉外法律服务平台，深化“智慧海关”建设，营造透明、稳定、可预期的开放发展环境。提升知识产权保护法治化水平，有效实施知识产权侵权惩罚性赔偿制度。完善知识产权创新发展的激励政策措施，加强知识产权研发创新、成果转化的政策支持。

## 第七篇 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 打造向北开放重要窗口

坚持实施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对外开放，构建辐射东北亚、面向全球的高能级开放平台和供应链体系，着力推动产业链供应链国际协同，强化科技创新跨界融合，深化高水平制度型开放，打造我国向北开放重要窗口和东北亚地区合作中心枢纽。

### 第二十二章 着力提升城市开放能级

主动融入“一带一路”建设，立足长吉图开发开放先导区战略，畅通对外开放通道，建强对外开放平台，增强开放枢纽能力，提升城市开放能级。

#### 第一节 畅通对外开放通道

增强国际航空枢纽功能，推动长春龙嘉国际机场提质扩容，构建覆盖东北亚、通达全球的航空网络，加密至东北亚枢纽城市航班，积极开（复）通欧洲地区国际客货运航线，巩固培育东南亚航线，强化与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等国家重大战略区域衔接，推动与国内所有省会城市（自治区首府）、计划单列市、重要旅游城市及经济发达城市的直连。谋划辐射东北、连通全国的高速铁路网，推动建设“放射型”高速铁路枢纽。提升中欧班

列（长春）运营质量，加快打造中欧班列节点城市，形成覆盖欧洲主要经济节点的双向运输网络。加强与东北地区主要城市、口岸、港口直连直通，贯通省际高速公路运输网络，强化与周边省（区）干线通道公路网的衔接。发展国际公路运输（TIR），探索“TIR+冷链”“TIR+电商”“TIR+保税”“TIR+ADR（危险品）”等高附加值运输，促进跨境供应链、国际产业链集聚与延伸。推动建设国际公路运输长春集结中心，吸引国内外TIR持证人企业、货源及以TIR运输为主的国际公路运输业务集聚。

## 第二节 打造国际合作平台

长春新区。支持以“陆港”“空港”为支撑的两大国际物流枢纽基地建设，争取邮件枢纽、水果进口、冰鲜水产品进口等口岸资质，支持建设保税仓，探索“口岸+物流+产业”一体化发展模式，协同海关设立光电、医药等产业快速通关通道，推动优势产业融入全球产业链供应链合作。以长新创谷和物流大厦为基地，培育壮大跨境电商产业平台企业，支持开展国际快运、国际快递、数字贸易、金融服务等业务。依托中俄科技园、中白科技园等国际合作平台，链接全球创新资源，推动高端装备、新能源等领域项目合作与科技成果孵化。充分发挥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政策先行先试优势，在创新药和高值医疗器械等前沿领域实现率先突破。

中韩示范区。支持深化与韩国在“3+1”产业领域的全产业链合作，强化精准招商，靶向吸引优质项目，打造韩资企业集聚

高地。支持建设中韩联合研发中心和科技成果转化基地，推动关键技术联合攻关与产业化，促进优势产业在示范区转化。建立韩资企业诉求绿色通道，完善韩资企业线上办理业务功能，设立韩资企业服务窗口，筹划设立驻韩分公司。完善“中韩直通车”服务机制，推行涉韩业务“一站式”办理。积极争办国际经贸交流活动和国际体育赛事，构建中韩两国全方位宽领域合作新平台。

兴隆综保区。支持建设“保税+物流+贸易+产业+金融”融合发展开放高地，加快建设“长春外贸港核心区”，以兴隆综保区为核心，统筹建设国际铁路港、公路港、虚拟空港，推动“区港联动、港港协同”，实现保税功能、口岸功能、物流功能、产业功能一体化布局。依托汽车链主企业，做大保税仓储、检测、维修等核心业务，构建“进口—检测—加工—出口—维修”闭环产业链条。建设跨境电商出口集货仓、直邮仓、保税备货仓等功能设施，打造东北亚跨境电商集聚区。推动保税跨境电商业态向市内核心商业区、重点旅游区延伸，支持建设跨境电商直购体验中心，进一步丰富多元消费场景与业态供给。培育“保税+冷链加工”业态，重点发展肉类、水产品等冷链产品加工。支持设立进境粮食、水果和食用水生动物指定监管场地，畅通国际特色产品入境渠道。鼓励开展艺术品保税展示交易、保税培训等创新业态。

### 第三节 推动长吉图开发开放

突出长吉图战略作用，推进“滨海2号”国际运输走廊建设，依托珲春经俄罗斯扎鲁比诺港、斯拉夫扬卡至宁波、青岛等国内港口内贸货物跨境运输航线，打通长春至欧洲的“北冰洋航线”。支持兴隆综保区与珲春综保区联动发展，合作发展进出口加工、冷链物流、展示交易等业态，借助珲春面向俄、日、韩市场通道优势，共同开拓多元化国际市场。深化与沿边节点城市联动发展，加强与图们、珲春等沿边城市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和产业协作，支持整车、装备、农产品加工等企业在沿边地区布局进出口加工基地和物流仓储中心。

## 第二十三章 深化国际经贸交流合作

加强与各国产业链供应链合作，深化双边多边经贸关系，促进商品和服务贸易升级，着力提升贸易投资合作质量水平，不断拓展国际合作领域。

### 第一节 加强科技与产业合作

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东北亚地区、东盟国家等在光学、具身智能、生物医药、氢能等重点领域开展关键技术联合攻关，共同搭建国际产业科创平台及实验室。支持境外高校、企业在长设立研发机构，促进国际创新成果在长落地转化。创新“候鸟型”科技人才引进和使用机制，鼓励在长高校与境外知名院校联合培养人才。支持汽车、轨道客车等企业开展产业链供应链国际合作，

推动产品和服务加快“走出去”。推进电信、医疗等领域扩大开放。深化农业开放合作，扩大特色农产品出口规模，拓展进口品类。推进金融高水平开放，鼓励企业使用人民币跨境结算，支持符合条件的金融机构开展跨境贷款、跨境投资及并购等金融服务。

## 第二节 推动外资提质增量

聚焦全球行业龙头与技术领先企业，着力引进技术含量高、税收贡献高、带动能力强的重大外资项目。全面落实国家有序扩大自主开放政策，落实外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推动生物医药等领域有序开放，支持符合条件的外资企业参与生物制品分段生产。引导优质外资长期投资本地上市公司，鼓励在长外商投资企业通过增资扩股、利润再投资等形式加大投资力度。深耕欧美、东南亚等传统市场，巩固东北亚周边市场，开拓中东、非洲、拉美国家等新兴市场，扩大国际合作空间。积极拓展国内外招商渠道，依托长春汽博会、航空展、光博会、农博会、药博会等展会平台，靶向招引外资项目。强化与国外驻华经贸机构、商协会合作，深化与港澳台同胞和海外侨胞联谊联络，推进“外资内招”。建立健全境外招商联络体，依托中国驻外使领馆、商协会和企业驻外办事机构，设立境外招商联络点，完善全流程外商投资服务机制。

## 第三节 促进外贸提质增效

支持自主品牌开展国际化宣传推广，推动产业优势转化为外贸出口优势。稳定整车、汽车零配件、高端装备等优势产品出口，支持整车及汽车零配件等产品海外市场适应性开发和技术改造。加快打造人参、卫星制造及应用等新的出口增长点，持续优化进出口结构。创新发展数字贸易，推动中国（长春）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积极培育跨境电商企业，推动跨境电商与传统贸易、特色产业融合发展。联合吉林、四平、辽源等城市，协同推动人参、鹿茸、农产品等生产企业与外贸企业拓展跨境电商业态。

构建大中小型企业多层次外贸经营主体梯队，鼓励大型企业发挥龙头引领作用，开展国际化经营。加大对中小企业的政策扶持力度，深入实施“百展千企”行动，持续推进外贸企业“抱团出海”。提升出口信保承保规模，拓展出口信用保险产业链承保。

支持汇率风险管理，对符合条件的企业在办理远期结售汇业务时给予增信保障支持。支持商协会、第三方平台开展线上、线下等多种形式的外贸政策与实务培训。加强海外仓的利用和建设，引导和支持重点外贸企业布局公共海外仓，整合国内外营销渠道，促进产品出口、贸易模式升级和提质增效。

## **第二十四章 增强接轨国际服务能力**

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加快推广自贸试验区成熟经验，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优化国际化人才服务能力和生活环境，促

进城市国际化水平提升。

### 第一节 提升制度型对外开放水平

落实国家积极扩大自主开放政策，率先在兴隆综保区、中韩示范区、长春新区等开放前沿区域复制推广自贸试验区成熟经验，推动跨境投融资便利化措施落地。争取职业资格互认、特许医疗等先行先试。对境外已实施合规检疫处理的特定品类进口货物，简化境内检疫程序。推动大型骨干企业开展全球化布局，培育一批高端化、国际化、品牌化的本地服务贸易企业。全面落实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管理制度，提升服务贸易标准化水平。推动企业开拓国际市场，主动对标《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CPTPP）、《数字经济伙伴关系协定》（DEPA）等国际经贸协定，推动产权保护、产业补贴、电子商务等重点领域规则对接与标准互认，增强制度型开放竞争力。

### 第二节 优化国际化工作生活环境

依托长春人才创新港，建设集政策咨询、资格认证、创业孵化于一体的国际人才服务平台。建立健全境外职业资格证书认可清单，探索医疗、教育、法律、会计等专业领域职业资格国际互认机制。优化国际人才薪酬结算与外汇服务，提供便捷高效的跨境薪酬结算支持。优化国际人才来长工作许可和工作类居留许可办理流程，优化外籍高层次人才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吸引国际高

端人才来长创业就业。营造国际化语言环境，提升政务、文旅等重点领域服务人员国际交流能力。为在长留学、工作、生活的外国友人发放长春国际生活指南，最大化消除语言壁垒。高品质打造国际化社区服务中心，完善外籍人士在长居住的教育、医疗等配套保障，鼓励国内外优质高等教育资源在长设立中外合作办学机构，构建宜居宜业的国际化生活圈。

## 第八篇 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 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牢固树立大农业观、大食物观，以建设国家现代化大农业示范高地为方向，统筹发展科技农业、绿色农业、质量农业、品牌农业，加快推动农业大市向农业强市跨越，深化产业融合与城乡融合，加快县域突破步伐，促进乡村全面振兴，推动兴业、强县、富民一体发展。

### 第二十五章 扛稳维护国家粮食安全重任

深入贯彻“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扎实推进主要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推动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稳步增长。

#### 第一节 实施黑土地保护与地力提升工程

分区分类精准保护治理。西部半干旱改良区，主攻节水保墒、防风固土、盐碱地治理，发展杂粮杂豆等特色产业。中部提质增肥区，主攻科学耕作与培肥地力，遏制土壤退化，提升土壤肥力，巩固粮食主产区地位。东部水土保持区，主攻水土流失防治与面源污染治理，水源地一级保护区按要求退耕还林还草，对坡度大于25度的区域实施严格管控或生态退耕。

推广黑土地保护集成技术。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持续推进“黑土粮仓”科技会战，在重点农区集成展示新

技术新装备。提升完善一批适合长春农业生产的耕、种、管、收、养全过程黑土地保护耕作模式。因地制宜推广深松、深翻、免(少)耕、秸秆覆盖还田等组合技术,增强黑土地蓄水保墒能力。推广“梨树模式”,扩大秸秆还田面积,促进保护性耕作提质扩面。

健全监测监管与制度保障。落实最严格耕地保护制度,严守耕地红线,严格占补平衡管理,统筹优化各类农用地布局。构建覆盖全域的耕地质量监测评价体系,统一管理地力调查、质量监测、墒情数据。到2030年,保护性耕作面积保持在1200万亩以上,典型黑土区保护利用覆盖面积达2000万亩以上。

## 第二节 提升粮食生产能力

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在永久基本农田优先推进土地平整、灌排设施、电网配套等建设。推进重点区域集中连片建设,重点在主产区探索高标准农田“建管护”一体化模式,推进灌区现代化改造和小型农田水利工程提质增效。“十五五”期间,率先将具备条件的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到2030年,粮食单产水平居于全国前列。

开展智能化农机装备研发攻关,推动农机装备向高端化、智能化转型。加大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实施力度,推广先进适用、绿色高效的农机装备。支持长春农高区建设智能农机创新平台和实训基地,培育农机服务联盟和区域性全程机械化服务中心。提高农作物灾害预警与智慧综合防控能力,加强农业气象灾害监

测预报预警能力建设，提升人工影响天气保障水平。

深入实施现代种业振兴行动。依托长春农高区，布局优质种质资源保护场、库、圃，建设玉米种业科创中心、品种测试评价中心和产业化基地。倡导吉林大学、吉林农业大学、省农科院等高校院所设立种业专项科研项目，启动建设寒地区域育种中心，创制突破性新种质。支持领军种业企业发展育繁推一体化。实施品种更新换代工程，加快高产优质、多抗广适、专用型新品种选育与推广，打造中国北方种业硅谷。

### 第三节 持续推进长春农高区建设

以建设东北现代化大农业示范区为目标，重点打造国家寒地育种中心，以及东北粮食生产技术集成创新高地、国家玉米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融合发展示范高地、优质农产品品牌与农业科技人才培育高地。以玉米全产业链高质量发展为抓手，突出发展现代种业、玉米精深加工及食品业、智慧设施及绿色高效种养业 3 个主导产业，加快做强现代农业服务业、智能农业装备制造业、生物制造业 3 个辅助产业。力争五年时间，基本完成农业科技创新资源的战略性优化，确立高效灵活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全面增强农业科技创新能力及融合力。到 2030 年，玉米生产体系、经营体系和产业体系基本完备，农业关键技术研发、试验与技术集成、示范有序开展，农业农村现代化水平显著提高，基本建成以玉米为主的东北现代大农业示范区。

## 第二十六章 健全农村要素保障和优化配置体制机制

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鼓励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提高强农惠农富农政策效能，增强农业农村发展活力。

### 第一节 稳定和完善农村土地承包关系

稳妥有序推进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工作。完善农村承包地确权登记颁证成果应用，实现承包合同管理与不动产登记的有效衔接。深化承包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分置改革，鼓励农户依法自愿有偿流转土地经营权，发展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探索土地经营权融资担保、入股农业产业化经营等有效路径。有序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完善配套政策，探索通过出租、入股等方式盘活利用农村闲置资产的有效路径，推动要素有序流动，加快构建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

### 第二节 深化农业农村改革

积极稳妥推进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保障农户宅基地资格权和房屋财产权，适度放活使用权。探索宅基地有偿使用、自愿有偿退出机制，鼓励盘活利用闲置宅基地和农房发展乡村民宿、乡村旅游、康养养老等新产业新业态。巩固完善农业经营和服务体系，提高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质量，完善便捷高效的农业社会

化服务体系，推动农事服务中心建设，提供全链条服务。完善“龙头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的立体化经营格局，推动设施农业发展，打造具有长春特色的现代农业经营模式。

### 第三节 创新乡村振兴投融资机制

完善农村金融服务体系，鼓励金融机构下沉服务重心，优化涉农金融产品和服务。推动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扩大涉农业务规模，降低担保费率。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推广完全成本保险和收入保险，探索开展优势特色农产品保险。支持社会资本投资农业农村建设。健全财政优先保障、金融重点倾斜、社会积极参与的多元投入机制，确保乡村振兴投入持续增加。

## 第二十七章 着力推进和美乡村建设

深入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分类有序推进乡村振兴，逐步提高农村基础设施完备度、公共服务便利度、人居环境舒适度，推动农村基本具备现代生活条件。

### 第一节 加快推动城乡设施一体化

推进城乡空间一体化规划。以周边重点村镇为节点，优化县域城镇体系和村庄布局，实现县乡村功能衔接互补。以县区为单位，统筹村庄布局，科学划定村庄类型，按需编制村庄规划，因地制宜、分级分类推进村庄建设，保护传统村落和乡村风貌。支

持九台区先行先试，稳步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统筹布局基础设施，强化乡村规划引领效能。

推动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推动统一规划、建设、管护，完善城乡基础设施全生命周期管护运行机制，实现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发展。统筹推进城乡交通、供水、能源、信息等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推动城市公共交通向郊区乡村延伸。持续推进“快递进村”工程，促进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深入实施新一轮农村公路提升行动。加强农村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实施配电网升级改造，推动 5G 网络、千兆光网向乡镇、行政村等延伸。

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普惠共享。科学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推行由常住地登记户口提供基本公共服务制度。以县域为基本单元，推进公共服务规划布局、设施建设、资源配置等城乡一体化。完善城乡统一的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统筹城乡低保制度，提高农村社会保障水平。实施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提升行动，强化教育、医疗、养老、托育等公共服务供给，提高农村公共服务的可及性、便利性。

## 第二节 推进宜居宜业乡村建设

提升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水平。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持续整治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深入开展村屯绿化亮化美化工程，推动村容村貌从集中整治向长效提升转变。支持新建宜居型农房，加快农村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到 2030 年，以县为单位打造宜居宜

业和美乡村样板群。

加强农村环境治理。推动农村厕所改造，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探索推行农村生活垃圾减量，引导鼓励第三方参与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服务。分类推进生活污水处理进村和生活污水治理管控，加强农村黑臭水体动态监管，实行与河湖长制巡查协同监管。全面推动农业生态系统保护，减少化肥、农药施用，推进秸秆、农业废弃物、畜禽粪污等资源化利用，加强农业面源污染综合防治。

### 第三节 着力健全乡村治理体系

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建立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进一步完善村务公开和民主议事制度，支持农民群众多渠道参与村级议事协商。健全村规民约，持续推进移风易俗，营造向上向善的社会氛围。深化平安乡村建设，完善县乡村三级矛盾纠纷调处化解机制。推进农村“雪亮工程”全覆盖，健全农村公共安全体系和应急管理组织体系，强化安全管控和排查整治。到2030年，“三治融合”乡村治理体系更加完善，形成可复制推广的长春特色基层治理模式。

### 第四节 完善动态化帮扶机制

落实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机制。精准识别防止返贫致贫对象，实施动态管理和分类帮扶。对有劳动能力者，统筹实施开发

式帮扶，增强内生发展动力；对没有劳动能力者，按规定纳入社会救助体系，完善兜底式保障，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底线。

拓展帮扶实效。强化产业帮扶，因地制宜加强产业分类指导和长期培育，促进惠农增收。做好就业帮扶，落实创建帮扶车间、开发乡村公益性岗位、培育乡村工匠、实施“雨露计划+”等政策措施。持续推进包保帮扶、驻村帮扶，提升帮扶成效。

加强“三保障”和饮水安全保障。落实好教育帮扶、健康帮扶、农村危房改造、饮水安全保障等政策，常态化开展控辍保学、住房安全情况动态监测、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医疗救助、农村供水保障等工作。

## 第二十八章 发展各具特色的县域经济

大力发展各具特色的县域产业，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增强农业农村发展活力。

### 第一节 大力发展现代畜牧业

推进“千万头肉牛”工程提质增效，优化养殖模式，支持退户入园、集中育肥，推进畜禽养殖标准化示范创建，完善规模养殖和育肥体系。鼓励“屠宰加工企业+规模化育肥场（户）+母牛养殖场（户）”等紧密型合作模式，发展订单生产。健全养殖生产、加工流通、生态发展、市场营销、安全发展“五个体系”，围绕肉牛、牛奶、生猪、肉鸡、梅花鹿等优势畜牧产业，培育组织形式规

范、行业领先、产业规模大、联农带户强、产业融合度高的加工企业，带动饲料、兽药、冷链物流等全链条协同发展。

## 第二节 培育壮大特色农业

全力推动人参、梅花鹿、食用菌等特色产业化、规范化、集群化发展。实施长白山人参产业高质量发展工程，积极培育九台林下参产业，打造长白山人参精深加工核心区。以双阳区为核心打造梅花鹿产业集群，推动梅花鹿养殖、食药健及美妆、文旅康养等全产业链发展，打造一批集生产、生活、生态于一体的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聚焦打造中国北方食药菌“菌物谷”，以净月高新区为主要承载区，支持研发即食菌菇零食、菌菇调味品、菌菇多糖提取物、功能性菌菇饮品等产品。全面推动蔬菜、特色水果等产业发展，大力发展“三虾两鲈一只蟹”和银鱼经济。

## 第三节 加快县域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加快发展智慧农业。推进农业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应用，实现“吉农云”大数据平台应用全覆盖。支持建设天空地一体化农业遥感监测体系，实现作物种植、土壤墒情以及黑土地数量、质量等智能感知和预警。推广智能灌溉、精准饲喂、环境调控等装备系统。引育农业信息化服务企业，开发推广手机种地、云端养殖等数字服务 APP，提升生产经营管理效能。

做大做强品牌农业。强化大米、肉牛、鲜食玉米、梅花鹿等

区域公用品牌培育，助力推动吉林大米品牌建设，构建优质农产品标准体系和全过程质量追溯体系，提升农产品市场竞争力和溢价能力。联合都市圈内城市建设“农产品体验店”，开展“农超对接”“农校对接”“农企对接”，实现优质农产品“从田间到餐桌”的直连直达。

大力发展乡村旅游。拓展体验、观光、休闲、研学、康养和传承文化等功能，打造康养民宿、休闲采摘、农事体验、非遗工坊等业态，开发“春赏花海、夏摘果蔬、秋观稻浪、冬品年俗”四季旅游产品，打造“冰雪+农事”特色体验项目，支持建设一批集有机餐饮、田园疗养、农耕体验于一体的康养农庄。

培育农村电商和冷链物流。培育“村播”“企播”队伍，推动农产品“直播带货”常态化。支持加工企业、合作社入驻主流电商平台，实现“线上订单+线下配送”一体化服务。完善产地冷链设施，打通农产品上行和工业品下行双向通道。

#### 第四节 推动县域产业差异化布局

扩大县域经济量级。有序推动产业转移项目流向县域，实现产业升级、人口集聚、城镇发展良性互动，打造一批经济强镇、集体经济强村，带动县域经济总量占全市比重稳步提升。到2030年，县域经济总量占全市的25%左右，县域城镇化率达到40%左右，支持公主岭市争创全国百强县。

明确县域功能定位与主导产业。聚焦“粮头食尾”“畜头肉尾”

“农头工尾”，协同推动县域农产品加工业向产业链价值链高端延伸。围绕粮食安全和新能源产业、特色农业和文旅产业的总体布局，差异化确定各县（市、区）功能定位和主导产业，聚焦先进制造、生物医药、循环经济、新能源等重点产业，培育一批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到 2030 年，每个县（市、区）培育 1 个以上百亿级主导产业，发展一批 50 亿级产业园区（集群），培育一批 10 亿级规模的领军型企业。

推动农民深度融入产业链。聚焦企业盈利、农民增收、产业增效，构建紧密型、可持续的农民和企业利益联结机制。鼓励龙头企业与农户签订长期订单，明确收购价格保底、随行就市上浮机制。支持农户以土地经营权、劳动力、资金等入股企业。培育新型经营主体带动小农户融入产业链，支持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开展农产品初加工、仓储保鲜、分拣包装、直销配送等业务。

## 第五节 分类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

构建现代化城镇体系。以哈长城市群和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建设为统领，以中心城区为核心，以双阳区、九台区两个新城区为两翼，以公主岭市、德惠市两个市域副中心和榆树市、农安县两个县域中心城市为支点，以重点镇和一般镇为纽带，构建“1+2+4+N”现代化城镇体系。到 2030 年，将中心城区建设成为常住人口规模超 500 万的特大城市，全市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72%左右。

分类推进县城建设。优化县城空间结构，科学划定生态、农业、城镇空间，合理确定开发强度。支持县城强化与中心城区的快速交通连接。培育“一县一特”支柱产业，大力发展商贸流通、农资集散等专业功能，增强对乡村的辐射带动能力。

提升县城建设品质。推进县城基础设施补短板，加强市政道路、管网、排水防涝等设施建设，增强综合承载能力。加强空间管控、风貌塑造、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开展县城人居环境整治，推动县城公共服务设施提标扩面。推进县城智慧化改造，建设管理平台和智能设施，提升运行效率，打造活力品质县城。

提升重点镇综合承载能力。按照综合服务型、加工制造型、商贸流通型、文化旅游型、农业生产型五类，明确乡镇功能定位和发展方向。支持乡镇发展特色产业，建设专业功能镇。增强一般乡镇服务能力，完善农资配送、农产品收购、农机服务等生产性服务功能。增加乡镇绿地和休闲空间，推动公共服务资源向乡镇倾斜，完善乡镇综合便民服务平台，推行一站式服务。

持续深化城乡融合发展试验改革。充分释放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的引领示范效应，围绕完善农村产权抵押担保权能、搭建城乡产业协同发展平台、健全农民持续增收体制机制等关键环节，持续深化制度改革与模式创新，努力形成一批具有长春特色的城乡融合发展模式和经验。

## 第九篇 加快建设长春现代化都市圈， 促进区域协调发展

牵头建设城市功能互补、要素流动有序、产业分工协作、交通往来顺畅、公共服务均衡、环境和谐宜居的现代化都市圈，打造全省经济增长主引擎。

### 第二十九章 优化都市圈空间布局

坚持中心带动、轴带辐射、多点支撑、协同联动，构建都市圈内外协同发展空间布局，不断释放同城效应和联动效应。

#### 第一节 构建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发展格局

着眼区域发展协调性，引领构建“一中心、三组团，五带、一廊”的“1351”长春现代化都市圈空间布局，更好推动都市圈同城化、城市群一体化发展。

“一中心”。突出长春中心城市的核心承载与辐射引领功能，提升都市圈优质资源要素聚合力 and 产业集中承载力，打通与周边区域要素资源双向流动通道，建设带动区域发展的强劲活跃增长极。打造区域经济发展中枢，强化高端要素集聚、资源配置与决策管理功能，吸引企业总部、研发中心、金融机构集聚，提升对都市圈经济发展的组织协调能力。打造区域创新策源高地，推动大科学装置、重点实验室等科研基础设施面向都市圈开放共享，

促进科技成果在圈内高效转化与产业化。打造现代产业协同引擎，推动产业链核心环节和关键供应链在都市圈内优化布局，构建梯度分布、链式配套、紧密协作的产业生态。打造公共服务共享平台，促进优质教育、医疗、文化等公共服务资源共建共享与标准互认，提升都市圈整体宜居宜业水平和人口经济承载力。

“三组团”。推动长春、吉林、四平、辽源同城化发展，打造长吉、长平、长辽组团，优先在交界地带推进规划统筹、交通连接、产业协作、政务服务共享。长吉组团以九台为重要节点，重点发展先进制造业、都市休闲、现代农业和生态旅游。长平组团以公主岭为重要节点，重点建设国家农业现代化建设先导区和东北地区区域一体化发展示范区。长辽组团以伊通为重要节点，重点建设新能源汽车“总装—配套”基地、医药健康走廊和新文旅产业发展区。

“五带”。以交通通道为轴线、产业链群为依托，构建五条合作发展带，有机串联我省东部开放开发先导区、国家绿色转型发展先行区、世界级冰雪旅游目的地和西部国家清洁能源产业发展示范区，辐射带动全省发展。现代文旅产业带联动长春、吉林、延边、长白山等地，共同打造文旅融合的特色产业带。医药产业带联动长春、辽源、梅河口、通化、白山等地，共同打造以化学药、生物药、中医药为主的特色产业带。先进制造产业带联动长春、四平、辽源等地，共同打造以汽车、农机等装备制造为主的特色产业带。现代农业产业带联动四平、长春、松原、白城等地，

共同打造以黑土地保护、现代化大农业、农产品深加工等为主的特色产业带。能源产业带联动辽源、四平、长春、松原、白城等地，共同打造以国家清洁能源基地为引领的特色产业带。

“一廊”。以长春、哈尔滨、沈阳、大连 4 个副省级城市为战略支点，共同打造一条南北贯通的集现代农业、先进制造、科技创新、冰雪文旅为主的产业合作和开放合作走廊。积极融入哈长沈大产业科技创新走廊建设，协同开展高端装备、新材料、生物医药等领域关键技术攻关。共建安全产业链，推动汽车、轨道交通、航天信息等产业跨区域配套协作，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与安全水平。共塑区域文旅品牌，联合打造冰雪文旅、生态康养等跨区域精品线路，提升整体吸引力和影响力。

# 长春都市圈规划空间布局图



## 第二节 构建都市圈中心城市空间布局

围绕产城融合，促进城市结构优化、功能完善、文脉赓续、品质提升，增强城市的系统性、整体性、协调性，构建“五区、两带、八组团”的中心城市空间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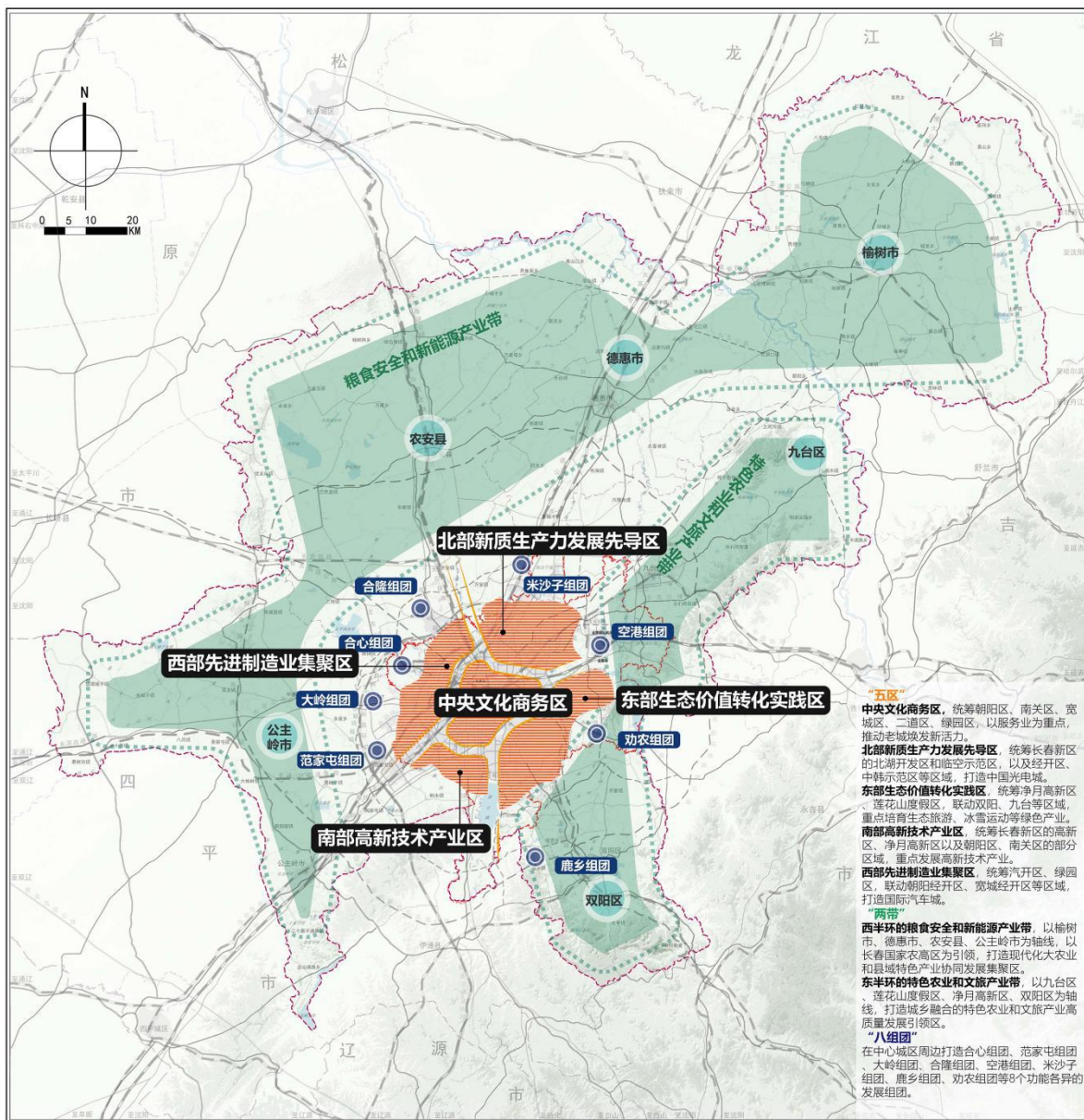
“五区”。在中心城区和开发区分片打造五个功能区，分别为：中央文化商务区，统筹朝阳区、南关区、宽城区、二道区、绿园区，以服务业为重点，激活历史街区，活化文物建筑、历史建筑，大力发展商务金融、科研创新、生活服务和文化体验等产业，推动老城焕发新活力；北部新质生产力发展先导区，统筹长春新区的北湖开发区和临空示范区，以及经开区、中韩示范区等区域，布局新一代光电信息、航空航天、新能源、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和生产性服务业，打造中国光电城；东部生态价值转化实践区，统筹净月高新区、莲花山度假区，联动双阳、九台等区域，依托优质生态资源，重点培育生态旅游、休闲康养、滨湖度假、冰雪体育等绿色产业；南部高新技术产业区，统筹长春新区的高新区、净月高新区以及朝阳区、南关区的部分区域，重点发展生物医药、低空经济、数字经济、商务会展、影视文创等高新技术产业；西部先进制造业集聚区，统筹汽开区、绿园区，联动朝阳经开区、宽城经开区等区域，重点发展汽车产业及高速动车组、城轨车辆等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打造国际汽车城。

“两带”。优化县域空间布局，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围绕

长春东西半环分别构建：粮食安全和新能源产业带（西半环），以榆树市、德惠市、农安县、公主岭市为轴线，以长春农高区为引领，重点发展现代化农业种植、畜牧业养殖和农产品精深加工，大力发展风光新能源、现代物流等产业，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打造现代化大农业和县域特色产业协同发展集聚区。特色农业和文旅产业带（东半环），以九台区、莲花山度假区、净月高新区、双阳区为轴线，整合特色农产品和乡村文旅资源，重点发展以参鹿菌为主的特色农业，完善历史文化游、乡村生态游等特色旅游产业，打造城乡融合高质量发展引领区。

“八组团”。做大做强城区与县域的重要节点，打造 8 个功能各异的发展组团，与所在县（市、区）共同成为都市圈协同联动发展重要支点。合心组团，依托轨道客车龙头企业优势，打造新型工业化产业基地、轨道交通装备研发制造与检修服务核心区。范家屯组团，围绕汽车产业配套，打造长春国际汽车城高端制造配套基地、商贸服务型物流枢纽。大岭组团，建设汽车零部件创新中心、长春国际汽车城现代物流中心。合隆组团，聚焦现代智能装备制造产业链条，打造长春现代化都市圈西北部装备制造产业发展新引擎。空港组团，依托龙嘉国际机场，构建开放创新型现代临空产业体系。米沙子组团，聚焦绿色循环产业，完善废旧物资回收网络和分拣中心。鹿乡组团，依托梅花鹿资源，打造梅花鹿产业发展引领区、长春市近郊文旅休闲康养目的地。劝农组团，依托生态本底优势，打造冰雪旅游和避暑休闲度假胜地。

# 长春市“五区、两带、八组团”空间布局体系图



## 第三十章 推动都市圈同城化发展

推动城市间差异化定位、合理化布局，健全一体化发展机制，形成多中心、多层次、多节点的网络型城市群结构。

### 第一节 共建高效贯通的通勤圈

打造轨道上的都市圈。完善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推进干线铁路、城际铁路、市域（郊）铁路建设，构建一体化、多层次的都市圈轨道交通体系。联合辽源、吉林等周边城市有序推进长春经四平、辽源至通化铁路、长琿城际铁路龙嘉站改扩建、长春至图们铁路扩能改造等工程，支持九台区依托长图线扩能改造探索市域（郊）铁路建设运营新模式。

打造内畅外联的公路网。加快构建“四环十一射”公路骨架网，谋划推动都市圈环线、射线及具备条件的市县直连高速公路建设。推动长春半小时环线西半环建设及通车，逐步实现长春至周边县市半小时覆盖。推进高速公路繁忙路段扩能改造和干线公路穿城拥堵路段改线，打通堵点卡点。

打造干支协同的航空网。完善“一主多辅”民航机场布局，加快实施长春龙嘉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及综合配套工程。推动九台、双阳等通用机场建设，进一步完善通用航空基础设施布局，协同发展通用航空短途运输，服务都市圈内低空经济、应急救援、工

农作业等发展需求。前瞻布局低空起降设施网和信息网，构建覆盖全域的通用航空体系。

打造经济便捷的枢纽网。支持建设改造长春站、长春西站等综合客运枢纽。推动长春站综合交通枢纽及周边区域公共空间功能提升工程，提高都市圈通勤和出行便利性。支持综合货运枢纽及物流园建设，全面提升长春综合交通枢纽城市辐射带动作用。

专栏 7 长春现代化都市圈交通基础设施建设	
1	<p>铁路和轨道交通</p> <p>推进轨道交通三期、轨道交通 1 号线南延工程建设，推动长春经四平辽源至通化高铁项目、长春至图们铁路扩能项目。</p>
2	<p>公路交通</p> <p>推进长春都市圈环线高速公路西环段、长春至榆树高速公路、长春半小时环线等建设，推动长春绕城高速公路改扩建、国道饶盖公路（G229）长春城内段新改建。</p>
3	<p>机场</p> <p>推进龙嘉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及配套工程，谋划推动通用机场建设。</p>
4	<p>客运货运枢纽</p> <p>推动长春站综合交通枢纽提升工程，推动物流园区等综合货运枢纽建设，谋划提升长春西站、龙嘉国际机场综合交通枢纽功能，因地制宜规划建设一批城市内部交通枢纽场站。</p>

## 第二节 共建合作共兴的产业圈

强化科技创新引领。整合都市圈各城市创新资源，共建都市圈协同创新平台和产业技术联盟，协同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

依托都市圈各城市打造一批科技成果转化承接园区，促进科技创新成果转化。建立“双聘制”人才机制，推行“周末工程师”制度，畅通高层次人才“绿色通道”，推动科技专家库共享共用。

推动产业分工协作。发挥城市特色优势，推动重点产业“建圈强链”。新能源汽车产业链，充分发挥链主企业作用，打造更具韧性和竞争力的“整车+零部件”产业集群。绿色新能源产业链，加快新能源开发利用，构建多场景、多业态绿电消纳模式。新装备产业链，围绕轨道交通、农业机械、航空航天、光电信息等领域，推动形成高端装备制造产业集群。新材料产业链，围绕碳纤维、钒钛、高精铝、高纯铁等领域，构建“研发攻关—中试转化—应用推广”的产业体系。新医药产业链，围绕中医药、生物药、化学药、医疗器械等领域，共同打造吉药康养品牌。现代农业产业链，推动传统农产品加工向精深加工转型。冰雪经济产业链，围绕冰雪旅游、运动、文化、装备等领域，共同打造国家级冰雪旅游基地。同时，积极推动轻工、纺织产业链的引入和发展，协同拓展数字经济、具身智能等未来产业“建圈强链”。

### 第三节 共建宜居宜业的生活圈

突出教育资源共享。深化义务教育跨区域集团化办学，推动品牌名校与吉林、四平、辽源学校组建“教育联盟”。支持吉林大学、长春中医药大学等高校与都市圈城市通过合作办学、联合培养、短期进修等方式开展战略合作。打造教育资源平台，推进人

工智能教育。推广“红旗学院”产教融合模式，在新一代光电信息、现代农业、低空经济等领域建设产教融合培养基地。推进长春汽车职业技术大学、长春职业技术大学与吉林、四平、辽源车企合作，培养“订单式”技能人才。

突出医疗资源共享。推进高水平医疗机构多方式下沉基层，提升圈域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推动市属三甲医院与吉林、四平、辽源医院开展技术交流、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加快推进国家级区域医疗中心和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建设，强化县级医院服务能力。推动区域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及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一体化推进重大传染病防控体系建设。

突出民生资源共享。联合都市圈各城市推动温泉、民俗体验、冰雪度假等业态，建设一批“候鸟式”养老社区。大力推动覆盖社保、医保、公积金等高频事项的“一网通办”“圈内通办”，推动各城市智慧交通、智慧政务、智慧环保等协同建设。

专栏 8 长春现代化都市圈重大合作事项	
1	优化中心城市发展格局 提升中心城市综合承载与战略支撑能力、共建产业功能合作区。
2	打造高效便捷基础设施网络 推进国家物流枢纽建设、“吉农云”平台全市覆盖。
3	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 加快建设长春科技创新中心“一中心十平台”、组建吉林省医疗机构制剂配制共享平台。

4	打造对外开放门户 拓展加密国际航线、争取 240 小时过境免签政策落地。
5	构建城乡融合发展格局 推行电子证照和居住证申领认证“拓展办”，实现城镇落户“零门槛”、实施“黑土粮仓”科技会战。
6	推进生态环境共保共治 建立水源地联保共治域外协调机制、推动跨区域河流设置跨县市界监测断面、签订毗邻区域联防联控机制。
7	推动文旅产业共兴 办好长春电影节、长春净月潭瓦萨国际滑雪节、长春国际汽车博览会。
8	推动公共服务共享 组建“教育联盟”、组建产教融合培养基地、向吉林市、辽源市等开展旅居养老推介活动。
9	推动统一市场共建 推进长春市现代化都市圈政务服务事项“圈内通办”、建立数据资源共建共享机制。
10	推进多层次多领域协同联动 共同推动重组人白蛋白注射液临床试验、建好北方六省区冰雪运动安全保障协同创新中心。

## 第三十一章 辐射带动全省高质量发展

提升都市圈与省内其他地区经济关联度，与省内市（州）共建高能级开放合作、科技创新、会展赛事等平台，扩大区域影响力和吸引力。

### 第一节 复制推广都市圈合作机制

建立健全规划政策协同传导机制，推进都市圈协同先行经验

向全省推广。依托都市圈模式，支持建设全省统一要素资源交易平台，促进人才、资本、技术等要素跨区域自由流动。优化人才政策，开放人力资源市场，支持建立长春现代化都市圈人力资源服务平台。建立健全高端人才互认共享与协同培育机制，探索科技成果异地转化利益分配模式，共建省级产融合作平台。拓展融资服务至都市圈企业，常态化开展对接活动，提高融资服务质效。

## 第二节 深化产业协调发展

共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汽车产业集群。发挥汽车链主企业作用，推动与吉林在新能源整车及零部件配套等领域、与辽源在新能源电池生产、仓储、回收等综合性服务和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配套等领域联动发展，推动由“汽车城”向“汽车省”跨越升级。

共筑优势制造业协同发展走廊。强化都市圈与白城在氢能开发及能源装备制造领域合作，与延边在新能源汽车、信息技术领域协同，与通化、白山共同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与医药健康产业，与长白山保护开发区共推精品旅游线路联动。

共推数字经济和未来产业全省布局。支持长春新区、净月高新区等与省内高新区结对共建数字园区和成果转化基地。协同打造“数字吉林”产业生态，推动长春在智能制造、智慧农业、数字文旅等领域的解决方案与应用场景向全省输出推广。

## 第三节 推动平台合作共享

共建高能级开放合作平台。推动兴隆综保区、长春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与吉林、通化、延边等地协同发展跨境电商、国际供应链服务等新业态。支持中韩示范区、临空示范区与省内各地采取“飞地经济”模式合作，探索共建政策协同创新园区。支持与琿春、通化、白城等地合作建设内陆港，共同畅通全省国际物流大通道。

共筑科技创新与产业转化平台。支持长春北湖未来科学城与各地共建产业中试基地和飞地研发中心。积极推动各市（州）大型科研仪器设备、科技文献、科学数据等资源共享，提升区域协同创新能力。

共营会展赛事与品牌推广平台。共享重大会展品牌影响力，设立各市（州）城市展馆和产业专区，共同开展招商推介活动。共同创办旅游节、联合开发旅游线路。推动各地场馆资源共享，合作承办国际国内大型赛事、演出和展览，全力办好第33届世界大学生冬季运动会，扩大区域文化影响力和吸引力。

## **第三十二章 加强国内多层次多领域联动发展**

加强同东北地区其他城市的协同联动，加强与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的合作。

### **第一节 落实新时代东北全面振兴战略部署**

深化哈长城市群建设。开展现代化大农业合作，深化商用遥

感卫星在气象监测、森林保护等方面的应用合作，共建智慧林业。鼓励食品精深加工合作，共同打造黑土地有机产品。积极推动会展赛会共办。建立冰雪旅游合作机制，共同开发冰雪旅游市场、策划推广冰雪旅游精品线路，推出联票、季卡等旅游套餐，促进冰雪旅游跨区域联动发展。

推动与沈阳都市圈产业创新融合。加强整车、零部件企业联动，共同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区域零部件产业集群。共同推动空天产业发展，发挥沈阳航天信息技术、人工智能技术和长春卫星制造、遥感大数据技术优势，推动互联网+卫星大数据、5G、芯片等技术开发应用和产业发展。协同打造跨区域科技创新走廊，以北湖未来科学城、浑南科技城等为核心，整合区域优势科技资源，共同开发新技术、新产品。

加强与辽宁沿海经济带联动发展。协同融入“一带一路”建设，有序复制推广中国（辽宁）自由贸易试验区（大连、营口片区）制度创新成果，深化企业间多形式交流合作，共建制度型开放新高地。推动汽车及装备制造、石化与新材料、农业与食品加工等重点产业深度协作。

强化与蒙东地区多领域协同共进。发挥蒙东地区玉米产业优势，共建玉米全产业链。加强两地农牧业生产基地对接，共建区域竞争力强的现代化农牧业产业体系。整合都市圈与蒙东旅游资源，联合开发生态旅游、红色旅游等跨区域精品线路。推进蒙医蒙药联合研发，支持都市圈医药企业在蒙东地区建设道地药材标

准化种植基地，促进产业联动发展。

## 第二节 加强与重大战略区域合作

对接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强化与北京科技创新、国际交往等功能对接，推进冰雪经济、文化旅游、农产品销售等领域合作。深化“长春—天津”对口合作机制，聚焦汽车、装备制造等产业链供应链协同，推动医药健康、新一代光电信息、航天信息、新材料和现代服务业等领域龙头企业精准对接、产销联动。

对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强化与上海、江苏等地在金融、贸易、航运、资本、科技创新等方面的优势互补，推进智能网联汽车、农产品加工、电子商务、现代物流等领域合作。健全“长春—杭州”对口合作机制，聚焦汽车、轨道交通、航天信息、数字经济、现代农业、文化旅游等领域，推动产业链协同与市场对接。提升合作园区建设能级，优化管理体系，推动园区特色化、差异化发展。

对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战略。把握国际一流湾区发展机遇，聚焦数字经济、智能制造、科技创新、现代服务业等重点方向，深化汽车、农产品、旅游、装备制造、医药等领域合作。推动产业对接与技术融合创新，强化与广州、深圳、香港、澳门等重点城市协同合作。

## 第十篇 激发文化创新创造活力， 加快建设文化强市

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深化文化领域改革创新，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推进文旅深度融合，推动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与活化利用有机统一，持续提升城市文化软实力和文旅核心竞争力，扎实推进文化强市建设。

### 第三十三章 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通过制度化建设、常态化推进、精准化落实筑牢思想基础，为全市高质量发展提供精神支撑。

#### 第一节 常态化制度化推进理想信念教育

加强党的理论武装。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健全完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和列席旁听制度。推进“学习强国”宣讲学院建设，深化“七讲七进”基层宣讲活动，实施党的创新理论传播工程。实施社科创新引领工程，围绕文化强市开展专题研究。构建新型智库体系，重点培育文旅融合、数字经济等特色智库。

传承弘扬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

引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发挥长春“三摇篮”等红色资源作用，完善红色资源保护传承制度，加强历史档案研究，加强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加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国防教育基地及各类展馆利用，运用多种艺术形式讲述长春生动故事。

增强新时代思想政治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思想政治工作条例》，开展革命传统教育、爱国主义教育和形势政策教育。做好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培育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开放包容的社会心态。打造专兼结合的高素质思想政治工作队伍，推广先进经验。

## 第二节 提高社会文明程度

统筹推进城乡精神文明建设。建立文明护航工作机制，深化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延伸建立一批新时代文明实践基地。打造“文明实践+”协同运行模式，培育文明实践品牌项目。贯彻落实《长春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开展文明旅游、文明餐桌、文明交通等活动。常态化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建设，实施文明乡风建设工程，深化移风易俗，提升农民文明素质和农村文明程度，探索乡村文化振兴新路径。

加强公民道德建设。深化公民道德建设工程，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全面融入法治建设、社会发展与日常生活。强化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弘扬诚信与廉洁文化。健全完善宣传学习英模人

物工作机制，持续开展“强国复兴有我”群众性主题活动。推进校园文化建设，开展“新时代好少年”学习宣传、“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等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完善诚信建设协调联动机制。

提升城市形象。巩固壮大主流舆论阵地，推进主流媒体系统性变革，构建适应全媒体生产传播工作机制。加强和改进主题宣传、成就宣传、形势宣传、典型宣传。深化舆论监督工作，优化新闻发布工作体系。深化“发现长春之美”主题活动效果，持续开展“中直涉外媒体长春行”“全国主流媒体长春行”等系列活动。加强国际传播能力建设，打造海外宣传队伍，依托海外网络社交平台提升本地媒体的国际传播影响力，全方位传播推广城市形象。

### 第三节 加强网络文明建设

强化网络文明培树。提升网络文化治理能力，营造文明健康、向上向善的网络文化环境。强化网络内容建设和管理，加强富有文化特质和地方特色的网络文化产品供给，引导规范网络文学、网络游戏、网络视听等健康发展，提高优质作品的传播效能。

加强网信技术体系建设。整合网络内容管理职能，推动新闻宣传和网络舆论一体化管理，提升信息化条件下文化领域治理能力。坚持党管互联网原则，构建党委领导、政府管理、媒体履责、社会监督、网民参与等多主体联合，法律、经济、技术等多手段结合的一体化网络综合治理体系，发挥新闻媒体在引导网络舆论、

改善网络舆论生态中的主力军作用，系统开展网络新闻宣传工作。

健全未成年人网络保护工作体系。完善未成年人个人信息处理规则以及未成年人算法推荐，加强网络欺凌的预警预防、识别监测与处置，常态开展“清朗”系列行动，塑造良好的网络生态环境。指导督促互联网行业坚持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并重的价值导向，履行社会责任，健全未成年人网络保护协调机制。

### 第三十四章 系统保护与活化利用历史文化资源

传承城市文脉、活化历史资源，构建全域保护、活化利用、传承创新的系统格局，强化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推动非遗创新发展，彰显城市文化魅力与时代价值。

#### 第一节 强化文化遗产系统性保护

构建全域保护传承格局。以长春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为统领，积极建构“空间全覆盖、要素全囊括”的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体系。形成“历史城区及周边—历史文化街区与历史地段—不可移动文物和历史建筑”的保护层次。加强历史文化街区、不可移动文物、历史建筑、古树名木、工业遗产、农业文化遗产等法定保护对象的保护、传承、管理和利用。进一步挖掘历史文化资源，做好文物、老街区、老建筑等历史资源的普查或专项调查，推动公主岭科贸大街等申报历史文化街区，推动一汽生产生活区、新民大街伪满“八大部”等文物价值突出的重点片区，申报创建

“国家文物保护单位示范区”。

创新遗产保护与管理。建立“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社会参与”的保护管理模式，将“先考古、后出让”机制纳入土地供应流程。提升文物管理服务水平。支持文化领域培育建设国家和吉林省重点实验室。搭建“智慧文保”综合管理平台，对伪满皇宫、长影旧址等重点文保单位实施动态监测预警和修复。推行“文化遗产保护伙伴计划”，鼓励企业、社会组织参与文物建筑、历史建筑活化。

推进文物资源数字化转化。建设长春文化遗产数据平台，整合文物数字档案、空间地理信息、保护修复记录等数据。提升博物馆数字化展陈水平，支持伪满皇宫博物院展陈升级，支持长春博物馆打造古生物化石数字交互体验项目。

## 第二节 促进文化遗产活化利用

推进文化遗产融入现代功能。完善新民大街“一馆三厅”功能，开展以长春近现代建筑、中东铁路附属建筑群、“一五”时期工业遗产为重点的近现代文物旅游区建设，推进一汽工具厂等文物建筑的活化利用，支持“东郊煤气厂 1985”“长春拖拉机厂 1958 园区”建设。

构建全域文化体验网络。依托伪满皇宫、长影旧址、第一汽车制造厂、抗联遗址等，打造“城市记忆”文化游线；依托一汽博物馆、客车厂展厅等，打造“工业振兴”文化游线；依托东北

沦陷史陈列馆、南大营旧址陈列馆、黄大年纪念馆等，打造“红色初心”文化游线。鼓励文物建筑合理利用、引入新业态。

打造城市文化传播矩阵。加强长春文脉挖掘，深化伊通河文明史与长春城市发展史等系列研究。支持围绕城市老街区、老建筑拍摄纪录片、制作图书音像产品，高质量运营长春文化传播网络账号，支持本地文化名人、旅游达人开展探店直播。支持文化IP开发，围绕“文物建筑”“历史建筑”“一汽红旗”“长影经典影片”等元素，设计城市文化吉祥物与系列文创产品，在机场、高铁站设置文化展示区，提升城市文化辨识度。加强地方志修编工作，推进志、鉴编纂及地情资源开发，讲好长春故事。

### 第三节 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创新

持续完善非遗保护体系。提升非遗数字化管理水平，开展市县级非遗代表性项目认定，推荐优质项目列入省级、国家级名录。加强传承人队伍建设，支持参加非遗传承人研修计划及非遗传承人培育计划，支持在长高校开设非遗专业课程。

深入推进非遗活态传播。依托长春冰雪节、长春航空展等活动，以重点景区、历史文化街区为载体，开展非遗市集、惠民演出等主题活动。鼓励和支持非遗文创产品开发，推广“非遗研学”旅游线路。加强非遗区域协作与对外交流，支持与国内对口城市、国际友好城市开展非遗互展。

## 第三十五章 大力繁荣文化事业

重点发展文艺创作、广播电视与网络视听融合，完善公共文化设施，创新资源运营，推进文化惠民工程，增强群众文化获得感与参与感。

### 第一节 推动文艺创作繁荣发展

实施文艺作品质量提升工程，发展文学、电影、雕塑等艺术门类。激励大众文学创作，重点抓好长篇小说、报告文学、剧本创作，推动诗歌、散文创作繁荣发展，打造“长春原创”精品文化IP。推动话剧、评剧、黄龙戏、二人转等戏曲、曲艺、民间文艺传承和发展，强化美术、书法、摄影品牌建设，支持音乐、舞蹈、杂技等艺术创新。体系化推进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文学艺术等领域精品创作。办好中国长春电影节。繁荣互联网条件下的新大众文艺，支持原创优秀网络文艺作品创作，提升网络文学、网络电影、网络剧、网络演出、网络音乐、网络动漫等新兴文艺类型质量。建立动态更新的重点文艺精品项目“种子库”。

### 第二节 促进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发展

构建现代化广播电视公共服务体系，推进有线传播体系升级，提升无线覆盖保障能力，建设应急广播体系。加强新型传播平台和全媒体人才队伍建设。推动用户体验升级，丰富电视大屏

内容，优化小屏内容呈现，打造大屏小屏联动协调发展的生动局面。加强监管能力建设，全面提升广电视听全业务、全链路、端到端的安全保障能力。强化融媒体平台能力和智慧广电建设，支持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关键技术应用，推动广播电视媒体与新兴媒体融合发展。

### 第三节 深入推进“文化惠民”工程

支持推出文艺精品系列演出，优化周末音乐会、爵士音乐周、街头音乐会等精品文化供给，年均举办大型演出活动 50 场以上，通过引进优秀舞台剧目、明星演唱会等多元化演出，持续繁荣文化市场。开展舞台艺术展演季，支持行业组织、专业院校、文艺院团等通过结对帮扶、互动共创、品牌塑造、驻场演出等形式，丰富群众观演内容。提升博物馆展陈水平，持续策划与更新抗联、抗美援朝等红色主题展览，丰富红色文化教育资源。鼓励支持举办具有影响力的体育赛事、电竞比赛，培育发展群众性文体活动，推动“文化+体育”融合发展。

### 第四节 健全公共文化服务设施体系

构建市、县（市、区）、乡镇（街道）、村（社区）的四级公共文化设施网络，推动文化馆等机构向基层纵向延伸，支持建设公共文化新空间，织密公共服务网点，打造集图书阅览、文化活动、培训教育、展览展示为一体的基层文化服务综合体。深入推

进长春国际航空博览城、一汽博物馆等一批在建文化设施建设，完善周边基础设施、商业设施配套，加强自然、文化景观建设，打造集文化展示、科普教育、旅游观光为一体的文化综合体。大力推进博物馆数字化改造，引入3D、AR等先进展示技术，打造沉浸式、互动式的展览体验。支持在桂林路、红旗街、净月潭等文化消费空间建设艺术展览区。结合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建筑等历史文化空间打造历史文化展区。

### 第五节 创新公共文化资源运营

盘活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公园、广场及闲置空间，按照“一空间一特色”的原则对其进行创意性改造，注入图书阅读、艺术展览、文化沙龙等复合文化服务功能，融入咖啡馆、茶室、简餐、文创商店等消费业态，提升场馆服务能力和吸引力。创新运营机制，吸引社会力量参与新型文化空间的运营。因地制宜拓展与丰富文化广场、乡村戏台、非遗传习所等主题功能空间，创新打造“阅读主题式”“分时共享式”“群落分布式”“内嵌共享式”“资源产品式”等多元化的文化供给场景，满足群众多样化的需求。整合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及资源，丰富公共文化服务供给内容品质。适当延长各文化场所开放运营时间，优化周边配套设施，提高设施利用效率。

## 第三十六章 促进文化产业和文旅融合发展

深入推进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构建特色鲜明、业态丰富的文旅发展新格局，打造全国知名文旅目的地。

### 第一节 加快发展文化产业

发展特色文化产业。以净月影视基地为核心承载，重点依托本土企业，推动影视制作及IP衍生业发展。鼓励动漫游戏产业发展，支持知名动漫IP推出新产品，支持在长高校加强动漫游戏制作的技术升级、内容创新和人才培育，推动更多原创动漫、游戏产品开发。支持文化产业新业态、数字文化创意产业等发展。

打造具有重大影响力的文化品牌。实施文化产业项目带动战略，健全文化产业体系和市场体系，培育壮大优秀文化企业，提升产业集聚度和竞争力。推动长春非遗、传统文化等优秀本土文化品牌“走出去”，拓展全国影响力。支持企业加大创新研发投入，融合长春传统文化打造新IP和本土潮玩品牌，鼓励推出周边产品并强化形象推广。

### 第二节 打造长春特色旅游品牌

加快构建“一心一带两翼三线四时”文旅格局。以新民大街为核心，串联伊通河生态文旅廊道，打造都市文旅休闲观光带，依托长影、一汽、航博城等节点打造西部产业文旅体验区，依托净月高新区、莲花山度假区、双阳区、九台区等区域生态资源打造东部生态文旅休闲带，系统开发升级历史文化、产业文化和生

态文化三大主题旅游线路，塑造“四时俱好是长春”文旅品牌，加强新业态、新场景、新产品引进开发。到2030年，国家A级旅游景区数量达到80家以上、吉林省A级乡村旅游经营单位数量达到150家以上，形成40余条精品旅游线路，推动落实旅游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计划。

打造世界级冰雪旅游品牌。提升长春冰雪节、净月潭瓦萨国际滑雪节、冰雪汽车拉力赛等活动影响力，构建“冰雪+体育、文化、商贸、科技”多元融合的冰雪经济体系。开发冰雪主题精品线路，打造天定山、莲花山、庙香山、净月潭四大冰雪旅游集聚区，建设国际一流的滑雪度假区。支持净月潭、庙香山开通观光飞行航线，开发“空中看雪景”“热气球+无人机灯光秀”等创新产品。

培育国际影视文化旅游品牌。支持高端影院、个性化影院建设，探索打造沉浸式影厅，实施提振电影消费专项行动。做大做强影视制播，推动影视拍摄、微短剧创作、数字音视效后期制作等业态发展，完善数字高清影视制播协作云平台和全流程服务平台。支持建立AI影视技术实验室，鼓励文创团队利用AIGC工具开展创作。支持开发影视IP主题旅游线路，推动建设电影主题酒店、影视文创街区、电影特效体验馆等。

塑造汽车城工业旅游品牌。以一汽集团为核心，谋划建设“红旗大道”“创新汽车文化街区”，举办“长春汽车设计与科技周”。支持开放红旗文化展馆、汽车生产线、试车场等工业旅游资源，

开发汽车组装体验、概念车试乘试驾、汽车文化研学等特色旅游产品，依托汽车主题公园、汽车博物馆、汽车文化街区，打造汽车文化旅游目的地。

构建特色休闲避暑旅游品牌。提高“22℃的夏天”避暑品牌知名度，开发避暑旅游线路，提升消夏艺术季影响力。打造乡村民宿、农耕体验、关东民俗等乡村旅游特色产品，推动双阳梅花鹿、九台林下参等特色乡村旅游发展。

### 第三节 扩大优质文旅服务供给

壮大文旅市场主体。支持文旅企业特色化、差异化、集群化发展，培育本土龙头企业，积极参加国家和吉林省“文化企业”30强认定工作。推动龙头企业拓展业务领域，支持长春文旅集团整合景区、酒店、交通、展会等资源，打造“一站式文旅服务平台”。完善文旅配套企业体系，培育招引专业文旅策划机构、新媒体营销公司，支持长影世纪城、冰雪新天地、西游主题乐园等做优做强。提升全市酒店服务能级，培育优质本土民宿品牌。培育“长春味道”美食品牌，支持老字号餐饮企业加强连锁化经营和品质管控，推广吉菜、朝鲜族美食、老字号餐饮等特色饮食文化，提升文旅综合服务品质。

完善旅游公共服务设施。健全文旅服务质量标准体系，优化文旅开放环境，打造游客友好型城市。支持长春站、长春西站、龙嘉机场建设市级旅游集散中心，配置多语言咨询窗口，提供行

行李寄存、景区直通车等服务，提升入境游便利化、国际化水平。优化交通接驳，支持开通“市区—滑雪场”“市区—景区”旅游专线。支持建设“君至长春”平台，整合景区预约、客流监测、线路推荐、消费支付等功能，实现“一部手机游长春”。完善旅游标识系统，在城市主干道、高速出入口设置多语言景区指引牌，支持景区提供智能导览、应急医疗、无障碍服务。

加大文旅产业政策支持。优化文旅产业对接、投融资、用地等系列政策。规范旅游景区服务、民宿等级划分与评定等文旅服务质量标准体系，到2030年，实现全市A级以上景区、星级酒店标准化覆盖率100%。拓宽投融资渠道，鼓励社会资本参与文旅项目建设，支持本土文旅企业通过上市、并购等方式扩大规模。加强市场监管，建立完善文旅企业“红黑榜”制度，严查虚假宣传、强制消费等行为。

构建现代文旅传播矩阵。采用“品牌塑造+精准营销”模式，在主流网络平台培育粉丝矩阵，常态化推出长春冰雪、长春影视等主题宣传作品。与国内主流媒体合作，制作长春文旅专题报道，引进湖南卫视等品牌的热门文旅节目在长春录制播出。聘请冰雪运动员、影视明星等担任城市文旅大使，提升城市文旅热度。针对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等重点客源市场，积极举办专场文旅推介会和主题展览。

# 第十一篇 加大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 加快建设幸福长春

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深入实施建设幸福长春行动计划，持续拓展“走遍长春·情暖春城”行动成效，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稳步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建设美好生活高地。

## 第三十七章 完善人口发展战略

围绕破解老龄化、少子化等突出问题，适应人口发展新形势，优化人口服务体系、布局及管理模式，围绕居民日常生活需要，促进基本需求类服务更加普惠优质，强化生育支持与养老供给，以人口高质量发展助力民生福祉提升。

### 第一节 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

围绕应对人口老龄化、少子化，完善人口发展战略，健全覆盖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人口服务体系，优化人口结构，提高人口素质，推动人口总量稳步增长。降低家庭生育养育教育成本，倡导积极婚育观，优化生育支持政策及激励措施。完善生育保障制度，推进生育全程医疗保健，落实育儿补贴和生育保险、生育休假制度。发展普惠托育和托幼一体化服务，强化婴幼儿相关基础设施、医疗保健资源、教育资源、家庭支持等方面建设。加快

数字化赋能人口服务管理，建立人口流动风险评估预警系统。支持长春人口大数据平台建设，统筹数据信息资源，统一指标口径和标准。构建全生命周期人口服务管理流程，提升人口服务管理智能化水平。

## 第二节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完善养老服务网络。强化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能力，推动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点、敬老餐厅等养老设施建设，支持养老机构通过连锁经营、托管等形式运营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推进综合嵌入式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构建县级统筹指导、乡镇（街道）区域联动、村（社区）就近就便的三级养老服务网络。到 2030 年，县级综合养老服务平台覆盖率达 100%，乡镇（街道）区域养老服务中心覆盖率达 80%。

推进医养康养结合。深化医疗卫生机构与养老机构合作，鼓励大型医疗机构与医养结合机构建立医联体。推动医疗卫生服务向社区、家庭延伸，为居家老年人提供上门巡诊、健康管理、康复指导等服务。支持中医药健康养老基地建设，推广中医推拿等适宜技术在养老服务中的应用。到 2030 年，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达到 73%。

大力发展银发经济。打造综合性老年消费示范园区和全链条适老化产业园区等银发经济新业态，推动机构养老、康复辅助器具、旅居养老、老年文化、老年宜居、老年健康等产业发展，培

育具有全省乃至全国影响力的养老服务品牌企业。

## 第三十八章 健全就业增收促进机制

围绕就业优先与收入分配改革，强化政策协同、服务保障与群体帮扶，以高质量就业赋能增收致富，促进共同富裕。

### 第一节 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全面落实就业优先战略。加强产业就业创业“三业”联动，推动财政、金融、产业等重点经济政策与就业政策深度协同，支持企业稳岗扩岗，推动灵活就业及新就业形态健康发展。依托重大产业项目、重点工程建设拉动就业，发展数字经济、平台经济、共享经济等新业态新模式，培育新的就业增长点。优化创业环境，降低创业成本，落实创业担保贷款及贴息政策。建设高质量创业孵化载体，构建全链条创业孵化体系。到2030年，累计实现城镇新增就业45万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500万人次。

完善就业支持和公共服务体系。丰富“15分钟就业服务圈”功能，推进数字化、智能化就业服务，加强基层就业服务平台建设，实现街道（乡镇）、社区（村）就业服务全覆盖。落实职业技能培训相关要求，围绕重点产业、新兴产业及重点就业群体等深入开展职业技能培训，提升劳动者技能。加强用工监测统计分析。保障劳动者和用人单位合法权益。

强化重点群体就业支持。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促进计

划，稳定公共部门岗位规模，拓宽市场化就业渠道，鼓励基层就业和自主创业。促进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和就地就近就业，健全跨区域劳务协作机制，培育劳务品牌。加强退役军人就业安置和创业扶持，落实优惠政策。健全就业困难人员帮扶机制，精准提供岗位供给、技能提升、就业援助服务，开发公益性岗位托底安置，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

## 第二节 大力提升城乡居民收入水平

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健全各类要素由市场评价贡献、按贡献决定报酬的初次分配机制，构建技能导向的薪酬分配制度，提高科技创新人才待遇，完善劳动者工资决定、合理增长、支付保障机制，推行企业工资集体协商制度。健全最低工资标准调整机制，增加低收入群体收入。落实公务员职务与职级并行制度工资政策，深化事业单位绩效工资改革。

促进城乡居民收入持续稳定增长。充分发挥装备制造等主导产业以及新兴产业的带动作用，以现代产业体系夯实增收经济基础。稳步提高经营性收入，支持个体工商户和小微企业发展，鼓励创业带动增收。拓宽财产性收入渠道，保障农民集体资产股份权益。到2030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与地区生产总值增速基本同步，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高于地区生产总值增速，中等收入群体比例显著扩大，收入分配格局更加优化合理。

## 第三十九章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强化资源供给、完善服务体系，构建覆盖全民、普惠均等、优质高效的公共服务新格局，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 第一节 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建设现代化教育强市。健全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体系。探索“公益普惠+托幼一体”模式，推进免费学前教育。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到2027年，义务教育集团化办学覆盖率达100%，全域通过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评估验收。实施高中教育资源扩容工程，通过新建、改扩建增加学位，到2030年，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99%。完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优化整合中等职业教育资源，支持市属高职院校优化转型，探索筹建农业工程类高职院校，推动长春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升格为普通本科院校。提升特殊教育办学质量，到2030年，特殊教育学校在县（市、区）实现全覆盖。

深化教育改革创新。推进办学体制改革，健全与人口变化相适应的基础教育资源统筹调配机制，扩大学龄人口净流入城镇教育资源供给。推进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深化“阳光招生”，推进“长幼随学”。稳步推进中考改革，探索试点县（市、区）高中直升和“市县结合”招生录取，推进职普融通。探索人工智能引领的智慧教育模式，到2030年，实现中心校以上学校数字校园达标

率达 100%，评选 100 所智慧教育校园。

培养高水平教师队伍。完善教师培养培训体系，实施教师教育振兴行动计划，提升教师学历层次和专业素质。深化“县管校聘”改革，推动县域义务教育学校根据学段人口波动动态调整教师编制使用，构建“骨干—卓越—教育家型教师”三层进阶培养格局。到 2030 年，实现小学教师本科学历达 100%，初中教师研究生学历达 20%，高中教师研究生学历达 50%。实施师德师风建设工程，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纳入教师教育课程体系。

## 第二节 大力发展医疗卫生健康事业

建设健康长春。落实健康优先发展战略，健全健康促进政策制度体系，推进健康长春行动与全国健康城市创建，提升爱国卫生运动成效。立足打造辐射全省的区域医疗中心、中医药创新高地、智慧健康先行区，围绕“提能力、强县域、促协同、优服务”主线，完善高质量卫生健康医疗服务体系。到 2030 年，居民主要健康指标居于副省级城市前列，人均预期寿命达 80 岁左右，孕产妇死亡率降至 12/10 万以下，婴儿死亡率控制在 4‰以下。

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强化市属医院“大专科、小综合”发展定位，重点建设儿科、传染病、精神卫生、老年医学、康复医学 5 大专科集群，培育 30 个市级重点专科。推进三级医院病房改造提升，逐步实现医院 2 人间、3 人间占比达 80%以上。加快医联体建设，推动城市二级医院向康养、医养结合和中医药服务

转型。改造乡镇卫生院，新建标准化村卫生室，构建“15分钟医疗服务圈”。

提高应对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能力。构建多渠道传染病监测预警网络，完善跨行业、跨地区联合监测机制，建成多点触发、反应迅速的监测预警体系。加强艾滋病、结核病等各类重大传染病防控。实施疾控中心设备更新与县（市、区）疾控中心改扩建，提升应急救治能力，实现“15分钟生命安全急救圈”。

发展中医药事业。实施中医药振兴发展重大工程，推进中医药传承创新与中西医结合。支持长春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建设国家中医医学中心，支持长春中医药大学附属第三临床医院建设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中心和国家中医康复中心，实现二级以上中医医疗机构中医特色科室全覆盖。推动县域中医诊疗指导中心、智慧共享中药服务中心和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中心建设，支持“旗舰中医馆”“中医阁”建设，完善基层中医药服务网络。

### 第三节 推动全民健身事业蓬勃发展

完善全民健身设施网络。推动大型体育场馆改造升级。推动“城区10分钟健身圈”和“农村15分钟健身圈”建设。对社区、街边绿地实施“微更新”和“金角银边”改造，增建智能化健身路径、笼式球场等设施。推动学校、机关、企事业单位体育设施向社会开放。加强设施维护管理，增设老旧小区、乡村健身设施。

推动全民健身。实施“全民健身·幸福长春”系列主题活动，

开展“全民上冰雪”活动，发展足球、篮球、排球等群众运动项目，传承发展民族传统体育项目。实施青少年体育活动促进计划，保证学生每日校内体育锻炼1小时。鼓励开展社区运动会、职工体育节等特色活动，提升全市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口比例。

#### 第四节 发展妇女儿童事业

保障妇女合法权益。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严厉打击侵害妇女权益行为，加强反家庭暴力工作和性别平等教育，建立城乡妇女法律援助与服务网络。优化妇女平等参与经济发展的政策环境，消除就业性别歧视，支持女性科技人才发展。提高妇女决策管理参与度，落实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女性比例要求，加大女干部培养选拔力度。保障妇女受教育权利。加强妇幼保健机构建设，完善妇女“两癌”筛查长效机制，改善妇女健康状况。

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健全党建引领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机制，深化“文明家庭”创建，构建学校主导、家庭尽责、社会支持的协同育人体系。大力培育新型婚育文化，健全家庭服务供给机制，支持养老、托育、家政、助餐、助残等普惠社会服务进社区。健全婚姻家庭纠纷预防化解机制，推进广泛入驻综治中心，完善发现报告、联防联控、关爱服务制度。

促进儿童健康成长。构建家庭、学校、社会、网络、政府、司法“六位一体”的未成年人保护格局，严厉打击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的违法犯罪。完善儿童健康服务体系，实施儿童青少年体重、

视力、心理、骨骼、口腔健康“五健”促进行动计划，普及科学育儿知识。推进建设未成年人心理健康监测预警系统，健全出生缺陷三级预防体系，加强预防接种信息化管理，控制儿童常见疾病和恶性肿瘤，加强未成年人心理健康服务。推进基础教育公平优质发展，加大农村和薄弱地区教育投入，保障特殊儿童受教育权利。完善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政策，落实困境儿童分类保障制度，加强生活、教育、医疗等保障。建设儿童友好城市和社区，完善社区儿童活动场所和设施，优化儿童成长环境。

## 第五节 全面促进青年发展

筑牢青年理想信念根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青年，开展宣传教育，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网络思想政治教育，引导青年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深化青年民族团结进步教育。

加强青年就业创业支持。完善促进青年就业政策，建立青年就业服务平台，开展职业技能培训，提供个性化就业指导和岗位推荐服务。鼓励青年创新创业，支持为青年创业项目提供低息贷款和补贴。

优化青年全面发展环境。推进全国青年发展型城市试点建设，加强青年住房保障，扩大青年文化服务供给，支持青年文化精品创作。加强青年心理健康教育和服务，开展青年体质健康促进行动。支持青年参与经济社会治理，支持青年社会组织发展。

## 专栏9 加大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

1	<b>教育扩优提质</b> 实施普通高中扩优提质工程，推进市县结合管理体制改革，谋划新建、扩建标准化高中。提升职业院校办学条件，推动长春职业技术大学龙嘉校区、长春汽车职业技术大学红旗校区学生宿舍和食堂建设等。
2	<b>医疗卫生强基</b> 推进国家紧急医学救援基地建设。提升医院病房条件，更新老旧设备，推进智慧医疗项目建设等。
3	<b>社会保障扩面</b> 推进康养中心建设。推动高品质“好房子”、养老服务中心、竞技体育训练基地建设。谋划城市管理设施升级、智慧小区平台建设等。

## 第四十章 持续完善社会保障体系

围绕社会保险、社会救助、社会福利、住房保障等领域，构建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安全规范的社会保障体系。

### 第一节 完善社会保险体系

持续提高社会保险待遇。发挥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援企稳岗功能，落实助企纾困政策。完善灵活就业人员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管理办法。取消灵活就业人员在就业地参保的户籍限制，引导有条件者在就业地或户籍地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提升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质量，提高缴费标准，做好对低保对象、重度残疾人员等困难群体的代缴工作。到2030年，实现基本医保应保尽保，重点救助对象符合规定的住院医疗费用救助比例达到70%。

完善社会保险服务体系。持续开展“社保服务进万家”活动，拓展便民服务事项，依托全省数智一体化社保公共服务平台，提升社保经办数字化智能化水平，优化高频事项的办理流程，增强服务可及性。

## 第二节 完善社会救助体系

健全基本生活救助制度。构建分层分类、城乡统筹的综合社会救助体系，加强低收入人口认定和动态监测，实现应保尽保、应救尽救。建立与居民人均消费支出挂钩的低保标准确定调整机制，保障农村低保人群和特困人员基本生活。

加强专项社会救助。健全医疗救助、疾病应急救助制度，减轻困难群众医疗负担。完善教育、住房、就业救助及受灾人员救助制度，保障困难家庭学生就学、低保和低收入家庭住房需求，帮助困难群众就业创业，保障受灾群众基本生活。

发展服务类社会救助。创新社会救助方式，推进社会救助从生存型向发展型转变，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引导社会组织、市场主体和慈善力量为困难群众提供社会救助。加强社会工作服务，为救助对象提供心理疏导、资源链接等服务，扩大救助服务供给。

## 第三节 完善社会福利体系

健全残疾人保障机制。建设“覆盖全面，精准高效”的残疾人服务体系，完善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

度，动态调整补贴标准，实现“应补尽补，应退尽退”。完善康复工作体系，提高康复服务水平。扩大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覆盖范围。推动公办残疾人服务机构发展，促进残疾人融入社会。

完善退役军人服务保障。通过服务保障与教育管理并重、作用发挥与权益维护并举、双拥创建与军地协同并行、荣誉激励与红色文化并聚等举措，落实退役军人政策待遇，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提升服务保障精细化水平，推动从“兜底保障”向“品质服务”升级，不断提升退役军人荣誉感、自豪感、获得感。

加强社会慈善事业发展。完善慈善组织信息公开等配套政策。开展“阳光慈善”工程，支持新型慈善组织发展，推动互联网慈善规范升级。推动“慈善+养老”“慈善+儿童”等融合发展，引导慈善资源向乡村振兴、应急救援等领域倾斜。

#### 第四节 完善住房保障体系

加强公租房精细化管理。优化联合审核流程，依托大数据平台实现申请人信息联网核查。建立常态化年度复核与动态巡查制度。完善轮候排序规则，政策向优先保障群体倾斜。探索差异化的租金定价机制，将租金水平与保障对象的收入动态挂钩。建立健全公租房项目维修养护长效机制，鼓励引入专业物业服务。

优化保租房供需结构。差异化增加保租房供给，重点在新兴产业聚集区等布局新建项目，优先通过存量房改造、闲置资产盘活等方式扩充房源，降低供给成本，建立与区位、品质挂钩的租

金梯度体系。将新就业职工、外来务工人员列为重点保障群体。

## 第十二篇 践行人民城市理念， 持续提升城市功能品质

坚持城市内涵式发展，持续优化空间布局，大力实施城市更新，不断提升城市精细化治理水平，加快建设创新、宜居、美丽、韧性、文明、智慧的现代化人民城市。

### 第四十一章 优化市域总体格局

严守国土空间管控底线，塑造特色风貌格局，优化市域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打造集约高效、宜居适度、山清水秀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

#### 第一节 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

优化主体功能分区。立足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划定朝阳区、南关区、宽城区、二道区、绿园区为国家级城市化地区，双阳区、九台区、公主岭市、榆树市、农安县、德惠市为国家级农产品主产区，龙家堡煤矿重点开采区为能源资源富集区。将九台区确定为特别振兴区。加强主体功能区实时监测和定期评估，动态管理主体功能区名录。

强化主体功能引导。城市化地区增强人口产业集聚能力，引领新质生产力与新型工业化发展。农产品主产区引导镇村集中集聚，支持适度规模经营，健全粮食生产功能区利益补偿机制。能

源资源富集区优化调整开发利用结构，控制开采总量，推动矿业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特别振兴区创新资源开发模式，推动九台区城市功能转型和振兴发展。同步完善与主体功能定位匹配的人口、产业、财政、投资、土地、考核等制度。

## 第二节 筑牢空间发展基础

强化底线约束。将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作为调整经济结构、规划产业发展、推进城镇化不可逾越的红线。探索划定并实施自然山体、水体保护线，历史文化保护线，健全全域空间管控体系。

细化用途管制。探索实施建设用地总量按规划期管控模式，建立开发边界动态调整机制。实行统筹存量和增量综合供地，严格实施计划指标配置与处置存量土地挂钩。依托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规划“一张图”实施动态监测评估预警与执法督察，建立差异化准入清单与管控规则。

## 第三节 优化市域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构建“三带、三板块、多射线”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三带”，即打造西部防风固沙林带、东南部大黑山脉生态保护带和北部松花江河廊保育带，强化生态屏障保护，维护区域生态安全。“三板块”，即打造东部水源涵养生态发展板块，夯实生态保育、水源涵养与水土保持功能；中部现代农业及城镇发展板块，

推进新型工业化、新型城镇化与乡村振兴协同发展；西北部湿地生态功能板块，提升盐碱地治理、湿地生态修复与水源涵养能力。

“多射线”，即打造“长春—榆树”“长春—通辽”“长春—双阳”“长春—太平川”“长春—辽源”多条城镇联动射线，增强辐射带动能力，促进区域协同发展。

#### 第四节 塑造城市特色风貌格局

构建“山为屏、水为络、田为景、城为纲”全域风貌总体格局。依托大黑山脉生态脊梁，以松花江、东辽河、伊通河、饮马河为脉络，串联农田、林网与湿地，形成“一脊一脉、一核多区”生态空间结构。推动各类风貌片区协同发展，中央文化商务区坚持“圆广场、方格路，大公园、低密度”，外围产业卫星城坚持“多中心、组团式，集约化、紧凑型”的总体布局，展现“大气而不失精致、传统而兼具创新”的长春风貌。完善城市设计与建筑风貌引导机制，制定景观风貌管控政策，细化街区、建筑等设计规范，实施分片分级管控。强化核心区高度控制与视廊保护，严格保护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建筑、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单位范围内的历史风貌。

#### 第四十二章 持续推进城市更新

以城市体检评估为先导，分类推进城市更新行动，着力提升城市人居品质，促进“六网”融合，全面提高城市韧性，实现城

市内涵式发展。

## 第一节 强化城市空间指引

全面开展城市体检评估，组织开展市、区两级体检和专项体检，实现城市体检全覆盖。依据国土空间规划，结合城市体检评估结果，制定实施城市更新专项规划。统筹划定城市更新片区，划定重庆路、站前等重点更新片区，强化公共服务和产业功能用地保障，划定朝阳清和、经开东环等一般更新片区，提升空间品质与承载能力，划定绿园长客、汽开南翼工业等潜力更新片区，适时开展区域功能转换、增效升级等工作。

## 第二节 提升城市人居品质

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棚户区及城中村改造。全面完成剩余2000年底前建成的老旧小区改造及“回头看”工作，推进2005年底前建成的有需求老旧小区应改尽改。制定差异化实施棚户区分类改造策略，因地制宜采用成片改造、原址翻建等改造模式，到2030年，分级分批完成三环内棚户区改造工作。分类有序实施城中村改造，重点消除安全隐患，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配套，以拆整结合为主导，延续城市肌理和人文生活，到2030年，分类分批推动已批复的14个城中村更新改造。

推动完整社区建设。实施城市公共服务设施有机嵌入社区、公共服务项目延伸覆盖社区，重点建设朝阳区光明社区、南关区

平阳社区、宽城区长山花园社区、净月高新区中信社区等一批完整社区样板。加快嵌入式服务设施及公共场所适老化、适儿化、无障碍设施建设改造。发展多元化、无人化快递模式，在住宅小区基本普及智能信包箱（快件箱）等自助服务终端，鼓励建设空地一体化智能物流配送试点。

盘活存量土地和低效用地。创新土地混合开发、空间复合利用、用途合理转换、容积率奖励等政策机制，着力盘活存量闲置和低效资源。推动闲置低效厂区、楼宇、地下空间及老旧街区植入新业态，建设新消费场景，优化服务配套，提升空间品质与综合效益。

增加“好房子”供给。推行适应长春气候特色的新材料、新技术和新标准，建设及改造一批“好房子”。推动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规范化、标准化、精细化、智慧化，构建多元化增值服务体系。健全住宅项目工程质量监管与信息公示制度，拓展人工智能在“好房子”全生命周期管理应用。

### 第三节 推动公园城市建设

构建以山水为骨架、蓝绿交织的城市景观系统。推进“四纵一环、两库多湖”水系网络建设，实施“两库九河”连通与生态补水工程，巩固饮马河、伊通河、新凯河等重点流域治理成效。推动绿地体系提质增效，完善郊野、城市、社区、口袋四级公园体系，实现“300米见绿、500米见园”。

建设高品质城市绿道系统。打造“两轴十环”城市绿道体系，构建区域、城市、社区三级绿道网络系统，规划郊野山地、滨水漫步、城市慢行、公园休闲四类特色绿道，形成“幸福吉道”体系。实施二道区滨河东区伊通河景观带提升工程，推进伊通河南段、永春河等沿河绿道及净月、莲花山等郊野绿道建设，加快绿道系统成网成型。

提升公园绿地复合功能。系统梳理高速桥下、街头转角等“灰色区域”，因地制宜建设口袋公园。推动公园绿地服务设施改造升级，优化景观呈现形式，更好满足亲子、休闲运动等多元需求。引入公园城市物业管理，实行多业态协同、精细化管理，形成“政府主导+企业运营+专业服务”管理体制。围绕公园绿地布局居住、商业、文化等复合功能，培育消费场景，激活片区综合价值。

#### 第四节 筑牢城市韧性根基

完善市政基础设施。加大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力度，构建从“源头”到“水龙头”的全流程饮用水安全保障体系。有序推进雨污分流改造和海绵城市建设，优化污水收集处理及再生利用设施布局。强化供气、供热等“生命线”工程韧性，优化天然气供气网络，发展高效安全的清洁供热，合理布局充电设施，建设智能可靠的现代电网。

完善应急保障设施。构建以地铁为骨干、防空地下室为主体、专业工程为重点、综合管廊等为补充的现代城市防护体系。完善

“源头减排、管网排放、蓄排并举、超标应急”的排水防涝体系，合理布局排涝泵站等设施。健全城市疾控体系，形成分级分层分流的重大疫情救治机制。优化应急避难场所网络布局，推进“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提升城市防灾减灾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 第五节 加快推进“六网”融合

推动集约化融合发展。科学编制管线规划，合理安排建设时序，整体推动光网、电网、路网、气网、热网、水网提质升级。强化中心城区的统筹整合与集约布局，预留“一环两横一纵”一级廊道及连通性二级廊道，为各类管线设施提供协同承载空间。

建立规划、建设、管理三位一体的融合模式。建立和完善“六网”综合信息系统，实现主体间数据共享。建成区补齐老旧管线改造、架空线入地、缆廊或管廊短板，新城区率先开展工程统筹，实现一次性敷设与预留。建立健全以道路为核心、地上地下协调的管理机制，推行联合审批与快速抢险机制，统筹年度建设计划，确保同步规划、设计、建设和验收。

## 第四十三章 推动城市精细化治理

统筹推进市容环境品质提升和交通系统优化，实现城市高效运行、环境优美有序、生活便捷舒适。

## 第一节 推进城市治理方式转变

强化法治保障与制度供给，完善城市管理相关地方性立法，推进综合执法规范化、公正化。整合城市运行管理服务相关信息系统平台，进一步加强对城市运行状况的实时监测、动态分析、统筹协调、指挥监督和综合评价。明确权责清单，强化部门协同，提升复杂问题处置效能。健全共建共治共享机制，引导企业、社会组织和市民等多方参与，激发群众参与城市治理的积极性，形成人人参与、人人尽责的城市治理共同体。创新城市管理体制机制，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城市建设与更新，培育引进专业化投资运营主体，促进投入产出良性循环。

## 第二节 提升市容市貌品质

提升城市环境品质。系统整治城市环境乱象，推进卫生死角清除、城市伤痕修复、道路“微改造”、违法占道清理及工地扬尘治理。推进背街小巷、城乡接合部、城中村等薄弱区域环境综合整治，加强各类农贸市场常态化监管。规范户外广告牌匾管理，强化源头治理，实现审批、监管环节协同发力。

提升环卫设施与垃圾分类管理水平。推进环卫基础设施更新，改造提升老城区移动公厕、垃圾转运站等设施。提高环卫作业机械化与应急保障水平，强化道路除尘效果。深化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推动再生资源回收网络与垃圾收运体系“两网融合”，实

现建筑垃圾全域数字监管。

### 第三节 提升城市交通治理水平

完善城市交通网络。谋划建设世纪大街快速路北延、西四环路、东荣大路等快速路及人民大街南延、芳草街、西环城路、山水大道等跨区域主通道，推进新开大街、东三环路拓宽改造工程以及西湖大路提升工程，同步规划建设智能路侧感知单元和边缘计算节点。在新建住宅小区、商业综合体、公共建筑的停车场预埋大功率充电管线，并预留扩容能力，避免重复建设。

深化公交都市建设。推进站城一体化发展，加快城市轨道交通三期工程建设，优化常规公交线网，推动轨道、公交、慢行三网融合，构建以轨道交通为骨干、常规公交为基础、慢行交通为补充的绿色出行体系。

提升交通管理精细化水平。推进重点街道公共交通、静态停车与道路系统一体化设计。鼓励实施 P+R 停车、泊位共享等措施，推动在繁忙地段、繁忙时段实施收费停车。强化商圈、医院、学校等重点区域交通管理，适时推行错峰出行，缓解城市交通拥堵。

## 第十三篇 统筹生态环境保护和绿色低碳发展， 加快建设美丽长春

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以碳达峰碳中和为牵引，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打造美丽城市。

### 第四十四章 扎实推进绿色低碳循环发展

稳健推进碳达峰目标落地，推进生产方式绿色低碳转型，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和消费模式，加快构建绿色低碳发展新格局。

#### 第一节 积极稳妥推进和实现碳达峰

加快建设新型能源体系。严控煤炭消费，对新增耗煤项目实施减量替代，支持存量煤电企业技术改造。推进天然气高效利用，建设天然气基础设施。加快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不断提高新能源发电装机占比。进一步优化电网网架结构，适当超前布局电网设施、弥补电网薄弱环节。推动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和改造，谋划综合储能项目。加快清洁取暖推进步伐，全面退出 35 蒸吨以下燃煤锅炉，推动第二热电厂“退城进郊”项目。

巩固提升生态系统碳汇能力。持续推进森林城市、园林城市、美丽河湖建设，提升生态碳汇能力。在生态修复重点区域，统筹

实施河流综合治理、水土流失防治和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等工程，增强区域固碳能力，挖掘农业减碳增汇潜力。

落实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建立碳排放预算管理制度，完善能源统计和碳排放核算体系。推进项目碳排放评价，构建“能评+碳评”协同机制，探索制定长春特色行业碳排放水平评价标准。落实重点企业碳减排责任，鼓励企业开展产品碳足迹核算认证。

## 第二节 大力推进生产方式绿色低碳转型

推动制造业绿色转型升级。推广“绿电+消纳”模式，培育绿色制造体系，抓好氢燃料汽车研发和示范应用，推进汽车、农产品加工等产业绿色生产和低碳改造，打造低碳转型发展的先进制造业集群。提升企业绿色化水平，梯次建设省级以上绿色工厂、绿色园区、绿色供应链，重点打造一批低碳、零碳示范产业园。

开展节能提效攻坚行动。优化存量、控制增量，不断提高能源利用效率。全面开展重点用能单位节能诊断，支持企业开展节能降碳升级改造。严格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和碳排放评价，严控新上“两高”项目。建设企业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加强能耗分析和预测预警。实施高耗能行业节能改造工程。

构建循环经济体系。积极推进国家再生资源回收体系试点城市建设，完善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推进循环经济产业园建设。支持在公主岭、农安、德惠等周边县（市、区）布局新能源汽车

动力电池回收利用、绿色再制造产业基地。发展“粮改饲”和种养结合循环农业产业。

### 第三节 积极践行绿色低碳生活方式

推动城乡建设绿色发展。深化“无废城市”建设，持续推进“无废学校”“无废社区”等细胞工程扩面提质。推行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分类收运处置，建立配套完善的生活垃圾分类规范体系。推动公共建筑、老旧小区节能改造，提升建筑能效水平。推动城市新建建筑全面达到绿色建筑标准，提高装配式建筑比重。提升农村能源清洁低碳水平，发展分布式光伏、分散式风电。

提升交通运输低碳水平。加强公交线网与城市轨道交通衔接，优化公共交通、步行和自行车等绿色交通路权分配。全面推广新能源交通工具，加快公交、市政、环卫等公用特殊车辆新能源普及。在商业中心、公共服务设施等区域加快布局新能源一体化服务设施，提高充电服务能力。

开展绿色低碳全民行动。加强生态文明宣传教育，打造一批特色“双碳”生态文明教育基地。依托长春碳普惠平台，建立碳账户，开展绿色生活创建行动，扩大绿色低碳产品消费。督促企业履行社会责任，鼓励企业开展碳排放信息披露。开展“双碳”专题培训，提升领导干部管理能力。

## 第四十五章 深入实施污染防治攻坚

坚持精准科学依法治污，强化减污降碳协同、多污染物控制协同、区域治理协同，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

### 第一节 持续守护美丽蓝天

加强重点行业污染治理。推进氮氧化物（NO<sub>x</sub>）和挥发性有机物（VOCs）重点减排工程，加快推进燃煤锅炉淘汰改造，实施燃气锅炉低氮改造及生物质锅炉治理。深入推进水泥行业全流程超低排放改造，实施石化、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

推进重点领域污染治理。协同控制细微颗粒物（PM<sub>2.5</sub>）和臭氧（O<sub>3</sub>）污染，巩固清洁取暖城市建设成果，加强散煤治理。提升秸秆综合利用能力，加强秸秆禁烧管控。严格实施建筑施工标准化管理。强化机动车、非道路移动机械超标排放监管，严格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管理。严格油品质量管理。推动餐饮服务场所、机关、学校食堂大灶安装使用高效油烟净化设施。

强化应对重污染天气联防联控联治。完善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体系和应急措施响应方案，统一预警分级标准，明确应急责任、管控措施、减排清单，实施“一厂一策”清单化管理。推进预测预报预警体系建设。实施燃煤供热锅炉错时启炉。

### 第二节 持续维护美丽碧水

持续推进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持续开展入河（湖、库）排

污口整治。推动已建成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提质增效，因地制宜推进雨污分流改造。提高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无害化处置水平，实施市级水环境区域生态补偿工作，有序推进美丽河湖建设。

巩固城市黑臭水体整治成果。严格落实河湖长制，对辖区内水体开展日常巡查监管。强化水体管护主体责任，综合开展黑臭水体管网运维、污染源控制、底泥疏浚、垃圾收集转运、海绵城市建设等城市黑臭水体治理后续建设管理工作。

全力保障饮用水水源安全。加强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优化城市备用水源地布局。持续推进石头口门水库、新立城水库等水源地规范化建设，“一源一策”开展不达标水源治理和污染综合治理。

### 第三节 持续强化土壤风险管控

强化建设用地风险管控。严格落实重点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评估制度，严把准入管理关口，保障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严格管控电镀、农药、原药制造等重点行业企业的高风险地块规划用途，鼓励和支持采用绿色低碳理念与工艺开展污染地块修复治理，降低修复过程二次环境影响。

加强农用地风险管控。持续推进农用地分类管理制度，加强农用地土壤污染源头管控。持续推进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和严格管控。开展农用地周边涉重金属行业企业排查整治“回头看”，建立健全农用地土壤污染及农产品质量联动监管机制。构建完善废

旧农膜和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体系。

加强地下水污染防治与风险管控。实施地下水环境分区管理、分级防治。强化地下水污染防治重点排污单位名录动态管理。加强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与风险评估。健全地下水环境质量监测网络，定期开展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周边土壤和地下水监测。

专栏 10 生态环境保护	
1	生态环境系统治理 推进美丽蓝天工程、美丽河湖保护与建设，推进循环经济产业园建设，改建生活垃圾综合处理电站。推动水厂处理改造、主要江河砂基砂堤治理及防洪能力提升、松花江流域排涝等相关项目建设。
2	新型能源体系建设 建设增量配电网，推动智慧储能电站、石油储备库和油田储气库建设，推动新型电力系统建设改造等项目，谋划影背山综合储能项目。

## 第四十六章 强化生态系统保护修复

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构建多元化生态保护修复投入机制，为社会高质量发展注入绿色动力。

### 第一节 强化生态空间系统性保护

完善自然保护地体系。严格落实各类自然保护地管控分区，严格用途管制，实行差异化保护管理。全面提升自然保护区的管理能力、信息化程度、科研宣教功能和基础设施水平。推动自然公园创新生态产品形式，因地制宜预留标准化保护站、宣教研学

基地和监督管理平台等配套设施建设空间。

加强三类生态廊道建设。生物多样性保护型带状生态廊道以东南部大黑山脉、西北部农田防护林网为主，连通重要生态源地，重点提升整体生态服务功能。水资源保护型河流生态廊道以松花江、东辽河为主，以饮马河、伊通河、新凯河、雾开河、沐石河等为补充，以重要湿地为节点，强化河湖水域空间用途管制。景观型线状生态廊道以主要交通廊道为依托，推进造林绿化，以楔形绿地为补充，提升区域景观质量，改善人居环境。

## 第二节 统筹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与修复

推进林草系统生态修复。开展“三北”防护林农安支线、大黑山沿线天然林保护和人工林建设。突出森林生态和森林景观建设，增加森林植被，提升森林质量，保护生物多样性。持续实施封山育林工程，提升森林生态功能。加大天然牧草地资源保护力度，加强草原退化生态治理工程建设。

推进水生态保护与修复。全面推进松花江、饮马河、拉林河、伊通河、东辽河等重点流域综合治理，实施水利防洪、生态护岸及缓冲带建设等工程，提升水生态环境质量。重点开展双阳河、雾开河等主要支流河岸生态修复、水源涵养林建设，逐步恢复生态功能。

加强湿地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加快推进波罗湖湿地等重要湿地生态保护和修复，保持湿地生态系统健康，提供水源涵养、

蓄洪防旱、气候调节、降解污染、生物多样性保护等服务功能。提升库塘湿地水源涵养能力，恢复生物多样性，增加湿地碳汇量。

实施矿山综合整治修复。重点加强九台区、双阳区等矿山生态修复，优化布局，集约高效开发利用矿山资源。全面开展对铁路、县级以上公路、河道两侧可视范围内现存的废弃矿山治理，推进废弃矿地综合利用及土地复垦。

### 第三节 推进生态产品价值转化

促进生态空间经济效益提升。大力发展“园林林业”“棚膜林业”，支持建立林木种苗等产业基地。充分利用现有林业资源空间，发展林禽、林畜、林蛙、林药、山野菜、林下参、大果榛等特色种养业。

完善生态空间综合服务功能。强化生态空间休闲游憩、运动健身、研学科普、防灾避险等综合功能，培育新兴消费和创新业态，营造可进入、可消费、可创业的新型绿色空间。推动“生态+文旅”业态发展，积极打造净月潭旅游品牌，建设莲花山旅游产业集群，打造成为生态旅游新亮点。

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有序推进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探索登记成果共享应用。探索将生态产品价值核算基础数据纳入全市国民经济核算体系，推动建立生态产品与环境权益的市场化转换机制，探索自然资源资产组合供应模式，因地制宜拓展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渠道。积极发展绿色金融，引导社会资本参与，

助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

以环卡伦湖区域“三生融合”建设为引领，打造长春东部生态价值转化实践区先行试点示范。按照“湖城共生”理念，以“生态赋能、生活提质、产业升级”为目标，以珲乌高速、长吉北线、国道饶盖线为轴，以卡伦、东湖、龙嘉3个镇（街道）为载体，推动山脉、水脉、文脉深度融合，将环卡伦湖区域建成长春东部产业生态协同转化新地标和东北地区标志性文旅消费目的地。

## 第十四篇 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 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

牢固树立底线思维、极限思维，把统筹发展和安全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和全过程，提升城市安全韧性，完善社会治理体系，防范化解各类风险，建设更高水平平安长春。

### 第四十七章 全面提升安全发展水平

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增强维护重点领域安全能力，提高公共安全治理水平，筑牢高质量发展安全屏障。

#### 第一节 落实国家安全责任

增强维护国家安全能力。深入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落实国家安全责任制，完善维护国家“五大安全”重点领域协调机制，促进全链条全要素协同联动，形成体系合力。坚决守牢政治安全底线，深入开展反颠覆、反渗透、反邪教斗争。强化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和管理。加强国家安全执法司法建设，加强反制裁、反干预、反“长臂管辖”斗争。推动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深度融合。持续巩固国家安全人民防线，深化国家安全宣传教育，提高全民国家安全隐患意识和素养。

构建现代高效国防动员体系。坚持党对国防动员工作的绝对领导，完善国防动员委员会及其办事机构运行机制。立足新域新

质资源潜力，常态化、精细化开展国防动员潜力统计调查，建设国防动员潜力数据库。统筹推进国防动员体系建设，强化重点方向和关键领域的核心动员能力。开展能力检验评估，牵引国防动员战建备走深走实，全面提升平时服务、急时应急、战时应战的融合保障能力。贯彻落实国防教育法，加强全民国防教育。落实军民融合发展战略，健全军民融合体制机制，推动重点领域融合发展。

## 第二节 维护经济安全

保障粮食和能源储备安全。完善粮食收购方式，加强粮食应急保障体系建设，推进高标准粮仓建设，强化粮食物流枢纽与节点功能，建设“北粮南运”通道。构建多元能源供应体系，加强传统能源储备。推进智能电网建设，增强能源输送和调配能力。

维护产业链供应链安全。深化重点产业链图谱应用，识别关键环节和薄弱点，制定风险应对预案。加强人工智能、生物、生态等新兴领域安全能力建设。推动产业链和供应链多元化布局，加大本地供应商培育，积极拓展国内外供应渠道。建立重点产业链供应链应急协调机制，确保在突发事件发生时快速响应和恢复。

防范化解财政金融和房地产风险。完善地方债务全链条、全过程风险预警、防范处置长效机制。加强对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的监管，打击非法金融活动。加强金融机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完善金融风险处置机制，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着

力稳定房地产市场，严防系统性风险。

加强矿产资源勘探开发。深入实施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加强基础地质调查和矿产资源勘察，高效开发利用油页岩等优质矿产资源，建立矿产资源区域科技创新基地，探索油页岩地下原位开采+“风光”绿电消纳开发模式。

### 第三节 保障公共安全

完善生产安全管理。健全从政府到企业、从主要负责人到一线从业人员的全链条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完善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在线监测和动态监管重大危险源。加强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管，深入开展重点领域专项整治，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社会安全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

保证食品药品安全。严格落实“四个最严”要求，健全食品安全全链条监管体系。推行源头严防，聚焦肉品、蔬菜、食用油等重点品类，加强食用农产品市场准入管理和风险监测。提升药品安全监管能力，全面深化药品医疗器械监管改革，加强药品GSP符合性检查，探索建立重点品种全过程信息化追溯体系。加强食品药品安全问题跨部门联合整治，坚决守牢食品药品安全底线。

加强网络和数据安全能力建设。加强网络安全防御体系建设，构建市县联动、内外协同、上下联通的全域一体化网络安全管理格局。强化“云、网、端、数据、应用”各环节纵深防护，

提升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和民营企业网络安全防护能力，持续提升网络安全风险发现、预警、评估、处置能力，搭建网络数据安全监管平台，强化数据安全管理和个人信息保护，探索更加便利化的数据跨境安全管理机制。构建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全流程监管矩阵，形成动态敏捷、多元协同的人工智能安全治理格局。推动网络执法规范化专业化智能化，深化服务型执法。

保障城市运行安全。加强城市生命线系统安全监管。完善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安全管理制度。加强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防范拥挤踩踏等事故发生。统筹推进自然灾害预防预警和应对，健全以气象灾害预警为先导的联动机制，加强风险识别、评估、监测、预警、处置全链条闭环管理。

提升应急救援能力。健全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的应急管理体制，提高应急保障能力。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和装备配备，提高专业化水平和实战能力。完善应急物资储备体系，优化储备布局和品种结构，确保应急物资关键时刻调得出、用得上。

## 第四十八章 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

推进平安长春、法治长春建设，加强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实现社会治理效能稳步提升。

### 第一节 推进平安长春建设

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强化重点区域、重点部位、重点场所安全防范。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加大对电信网络诈骗、毒品犯罪等预防和打击力度，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强化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和治理。全面准确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依法惩处违法犯罪，提升刑罚执行质效。

防范化解社会矛盾风险。全面贯彻党的民族政策，深化民族团结进步创建，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加强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推动矛盾纠纷源头化解、多元化解。推进网上网下协同治理，推广长山花园社区“六治”工作法，提高基层治理能力。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防范个人极端案事件发生。

## 第二节 推进法治长春建设

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支持和保证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行使职权，加强对“一府一委两院”的监督。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发挥人民政协作为专门协商机构作用，健全党外人士知情明政、议政建言、协商反馈等机制，推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落实统战工作责任制，打造“同心发展行动”升级版。持续深化港澳台、海外统战工作和侨务工作。

加强法治政府建设。推进机构、职能、权限、程序、责任法

定化。健全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制度，强化合法性审查和风险评估。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度。深化政务公开，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促进司法公正高效。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全面准确落实司法责任制，健全监察机关、公安机关、检察机关、审判机关、司法行政机关各司其职的体制机制。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完善民事诉讼程序规则。加快智慧法院、智慧检务、智慧公安、智慧司法建设，加大强制执行力度，提高司法办案质量和效率。

推进法治社会建设。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扩大法律援助范围，完善调解、仲裁、行政裁决、行政复议、诉讼等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发挥市民公约、乡规民约、行业规章、团体章程等社会规范在社会治理中的积极作用。

### 第三节 强化基层治理现代化

完善基层治理体系。开展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三年行动，推动社会治理重心下移、力量下沉、保障下倾。抓好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党的建设，建强做实市县两级“两新”工委，分级建立新兴领域行业党委。加强社会组织培育管理，深化行业协会商会改革。加强基层服务管理力量配置，优化村（居）民委员会队伍结构，加强社区工作者队伍专业化和职业化建设，完善服务设施和经费保障机制。实施

乡镇（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执行村（社区）工作事项准入制度。

提升凝聚服务群众水平。加强社会群体服务管理，健全利益关系协调、合法权益保障制度，深化重点人群关爱帮扶。分级分层建立健全人民建议征集工作制度。加强信访工作法治化建设，依法解决群众合理诉求，强化市民热线等公共服务平台功能，推动“民有所呼、我有所应”。完善志愿服务工作协调机制，建设标准化志愿服务站点，常态化开展惠民帮扶志愿服务。加强志愿服务组织管理。实施“长春英才支持计划”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项目，提升专业化服务水平。

健全基层党组织领导下的基层群众自治制度。健全基层党组织领导下的社区居民自治机制，完善村（居）民议事会、理事会、恳谈会等协商形式。推进村（居）务公开，丰富公开内容，完善公开程序，提升公开实效。加强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规范化建设，提高自治能力。

## 第十五篇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凝聚推动 长春争先进位、全面振兴的磅礴力量

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坚持以党的自我革命引领社会革命，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增强党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把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的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

### 第四十九章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坚持旗帜鲜明讲政治。持续用党的创新理论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再学习、再对标、再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东北全面振兴和吉林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健全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机制，完善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确保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在长春不折不扣落实到位。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决纠治“低级红”“高级黑”，及时发现解决“七个有之”问题。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健全科学民主决策机制。

坚持正确用人导向和工作导向。健全完善日常了解、及时发现、跟踪培养、适时使用的制度机制，大力选拔政治过硬、敢于

担当、锐意改革、实绩突出、清正廉洁的干部，完善年轻干部和“三方面”干部培养选拔机制，做好公务员精准招录、日常管理、考核激励等工作，建设堪当振兴发展重任的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坚持关口前移，提高选人用人质量，防止“带病提拔”。强化教育培训和实践锻炼，推动干部在实训实战中增强本领。健全有效防范和纠治政绩观偏差工作机制，更好发挥高质量发展政绩考核导向作用，调整不胜任现职干部，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常态化。加强干部日常管理监督，健全精准问责审查、失实举报澄清保护等机制。加强开发区和市属国企、高校等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深化事业单位改革。全面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不断增强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持续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

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坚决把党的自我革命要求落实到位。深化政治监督，紧盯贯彻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等方面做选择、搞变通、打折扣等问题，严厉惩治以发展、改革之名搞腐败、官商勾结、权钱交易、徇私枉法等行为。完善权力监督制约机制，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的监督，推动各类监督贯通协调。推动健全授权用权制度相统一、清晰透明可追溯的制度机制。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风腐同查同治，持续深化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坚持“四下基层”抓落实、“四不两直”抓督查、“四不放过”抓整改，坚决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切实为基层减负赋能。保

持反腐败永远在路上的清醒坚定，一步不停歇、半步不退让，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坚持受贿行贿一起查，有效防治新型腐败和隐性腐败，增强以案促改促治实效，做深做实警示教育，坚决打好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着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和发展环境。

## 第五十章 健全统一规划体系

强化发展规划战略导向。坚持以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纲要为统领，建立健全定位准确、边界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规划体系。加强发展规划对空间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的宏观指导、统筹衔接与管理，确保各项规划在指导思想、发展目标、政策取向、重大布局等方面与市规划纲要保持高度一致。

完善规划管理制度体系。严格执行规划编制目录清单管理和备案制度，建立健全规划衔接协调机制。统筹各级各类规划编制，精简数量、提高质量，市级各类规划报批前须与本规划纲要充分衔接，确保主要目标、发展方向、总体布局、重大政策、重大工程项目、风险防控等内容协调统一。加强规划编制全过程管理，完善规划咨询论证、审批发布、实施监测、评估修订等制度安排。

健全完善规划实施机制。开展规划实施情况动态监测、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及时提出加强和改进规划实施的政策举措。完善规划实施考核评价体系，将评估结果作为改进政府工作和绩效考核重要依据，并依法自觉接受人大监督。依法依规开展规划调

整修订工作，确保规划的科学性和适应性。

强化重大项目支撑作用。聚焦规划纲要确定的重点领域和发展方向，加强实施类、储备类重大项目谋划和申报争取工作，每年动态调整项目库，建立健全重大项目协调推进机制，强化要素保障和服务支持，推动项目早开工、早建成、早见效。

## 第五十一章 深化政策要素保障

加强财政金融政策协同。强化“三资”统筹，加强中期财政规划与发展规划的衔接匹配，财政资金优先保障规划确定的重大战略、重大任务和重大工程项目。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创新投融资机制，引导金融资源更多投向实体经济、科技创新、绿色发展和民生保障等重点领域。

强化土地要素保障支撑。坚持土地要素跟着项目走，加强土地利用年度计划与重大工程项目的衔接协调。积极争取国家和省级土地政策支持，保障合理建设用地需求。严格执行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推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提高土地利用效率。

增强能源资源保障能力。强化能源供需平衡分析预警，保障经济社会发展用能需求。落实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加强环境容量指标统筹，优先保障重大项目建设需求。健全要素保障协调机制，提高要素资源配置效率。

强化落实环境影响评价。严格落实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充分衔接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梳理规划涉及重大基础设施、产业

项目的政策符合性，针对规划实施可能产生的不良环境影响，提出规划优化调整建议和不良环境影响减缓措施。

健全政策协同配套机制。加强各项政策与发展规划的衔接配合，打好政策“组合拳”。健全政策预评估和事后评价制度，提高政策制定的科学性和精准性。加强政策宣传解读，及时回应社会关切，推动形成全社会支持规划实施的良好氛围。